



华信国际招标
HUA XIN GUO JI ZHAO BIAO

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张金大师
工作室建设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文件编号：HXZC-2019-GK010

采 购 人：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代理机构：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二、总 则.....	13
三、招标文件.....	15
四、投标保证金收取与退还说明.....	26
第三章 评标原则及办法.....	28
第四章 货物需求及参数规范.....	32
第五章 合同条款格式.....	53
第六章 附件.....	67
附件 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68
附件 2 评分指引表格式.....	72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73
附件 4 法人授权函格式.....	74
附件 5 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格式.....	75
附件 6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函格式.....	76
附件 7 报价一览表格式.....	77
附件 8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80
附件 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81
附件 10 优惠条件承诺书格式.....	82
附件 11 商务偏离表格式.....	83
附件 12 投标函格式.....	84
附件 13 保证金缴纳证明文件格式.....	85
附件 14 项目业绩一览表格式.....	86
附件 15 财务状况一览表格式.....	87
附件 16 技术偏离表格式.....	88
附件 17 交货进度安排表格式.....	89
附件 18 产品质量保证与服务承诺函格式.....	90
附件 19 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	91
附件 20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格式.....	93
附件 21 投标保证金特殊情况延长退还时间承诺函格式.....	94
附件 22 招标代理服务费确认书格式.....	95
附件 23 没有重大违法、失信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96
附件 24 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97
附件 25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98
附件 26 其他未列明表格请投标人自拟.....	99

第一章 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张金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受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的委托，对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张金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分析仪器设备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前来参加投标。

一、招标文件编号：HXZC-2019-GK010

二、资金预算及评标办法：

1. 资金预算：139.89 万元；

2.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三、招标内容：

标包序号	品目名称	本项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预算总价(万元)	主要技术参数
1	货物	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张金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	项	1	1398900.00	139.89	详见招标文件

（具体参数及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1. 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 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3) 缴纳税收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4)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2. 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

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投标产品为进口货物的,必须是产品的生产企业或代理商,如代理商必须提供该设备制造商或制造商的国内全资子公司或制造商授权的区域代理商出具的生产厂家授权函原件;

4. 进口产品厂家授权函及相关资料需提供中文对照翻译版。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及方式:

(一) 获取时间: 2019年12月25日至2019年12月31日,每日00:00:00-23:59,请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ansu.gov.cn>)在线免费下载。

(二)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采购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

六、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0年01月15日09:00时(北京时间)前递交到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第八开标厅,对迟于开标时间递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受。

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六楼第八开标厅

3. **开标时间:** 2020年01月15日09:00时(北京时间)

4. **开标地点:**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六楼第八开标厅

七、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可自行选择采用银行电汇、保函等其他法定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电汇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由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统一管理。采用保函等其他法定形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由招标人收退和管理。

(一) 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

户 名: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

账 号: 以投标单位联系人收到的短信内容为准

开户银行: 甘肃银行兰州市高新支行

行 号: 3138 2105 4001

甘肃银行查询电话: 0931-8276931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 以公开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为保证开标现场对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进行核对,提醒投标人要充分考虑汇款及到账所需时间以及发现问题后采取补救措施所需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内到账。因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的,导致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信息注册、获取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 CA 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并点击“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投标人浏览电子标书后，确定投标的需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2.0，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并依据系统生成的投标“保证金打款账号”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可登陆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2.0，在首页点击“保证金查询”按钮查询保证金信息或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站“保证金查询”栏目查询。

（三）投标保证金递交须知：

1、投标人登记拟参加的项目成功后，系统会将投标保证金收款信息发送至投标人预留的手机；投标人可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查询，也可登陆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 2.0 系统自行查询。

2、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3、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应按标段（包）逐笔递交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其他问题，可查看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投标保证金办理指南”。

（四）网上下载标书须知：

社会公众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并下载招标采购文件。（详见《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下载中心”中“电子服务系统 v2.0 电子版操作说明”），下载标书的网站：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ansu.gov.cn/>）。

八、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4. 如采购产品涉及到节能环保产品（目录内），适用甘财采【2009】717 号实施意见。

九、公告期限：五个工作日

十、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1. 采 购 人：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段家滩路 425 号
联 系 人：杜彦斌
联系电话：0931-4678931
2. 代理机构：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平凉路 282 号天润大厦 10 楼
联 系 人：马彩霞
电 话：0931-8755558 13919199514
传 真：0931-8755558
电子邮箱：hxgjzb@126.com
网 址：www.hxgjzb.com

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24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张金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说 明
1.1	项目名称：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张金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 项目预算：139.89 万元
1.2	采购内容：分析仪器设备采购
1.3	采 购 人：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联 系 人：杜彦斌 电 话：0931-4678931 代理机构：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联 系 人：马彩霞 电 话：0931-8755558 13919199514
1.4	付款方式： 1)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u>7</u> 日内，投标人应向采购人递交成交金额 <u>10%</u> 的履约保证金，汇入采购人指定账户。 2) 按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验收并经验收合格后，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开具的发票（完税法），采购人向投标人支付合同总价款 <u>100%</u> 货款。 3) 履约保证金则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采购人无息退还。
1.5	交货时间： 自签定供货合同起国内产品 30 日历天，进口产品为签订合同后 90 日历天按照合同要求的时间供货 交货地点： 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指定地点
1.6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现行验收规范的合格要求 质 保 期： 按国家规定的质保期执行，但所有产品的质保期不得低于壹年（12

	个月)
投标文件的编制	
1.7	投标语言： <u>中文</u>
1.8	<p>合格的投标人：</p> <p>1) 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及以下具体要求：</p> <p>①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p> <p>② 财务状况报告：投标人为企业的提供上一年（2018年）由会计事务所等第三方权威机构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当年新成立的公司或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还未完审计完成的提供财务报表原件）加盖公章和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p> <p>③ 依法缴纳税收：投标人需提供近半年内缴纳的任意一个月（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纳税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原件）；</p> <p>④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最近连续三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复印件；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复印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p> <p>⑤ 须提供在“中国裁判文书”网上查询的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情况截图和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2) 投标人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p>

	<p>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三个网站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截图,最终由资格审查小组对各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时间以投标截止日当天为准)。</p> <p>3) 投标产品为进口货物的,必须是产品的生产企业或代理商,如代理商必须提供该设备制造商或制造商的国内全资子公司或制造商授权的区域代理商出具的生产厂家授权函原件;</p> <p>4) 进口产品厂家授权函及相关资料需提供中文对照翻译版。</p> <p>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注: 开标时提供以上 1 至 3 项资料原件备查(已装订在正本中的除外),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资料和证件原件, 或经核查所提供证件有弄虚作假行为的, 将视为无效投标, 证件原件是指原发证单位所发证件, 彩色影像件、加盖公章的复印件等一律不视为原件。</p>
1.9	<p>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为¥20000 元</p> <p>投标人可自行选择采用银行电汇、保函等其他法定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电汇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由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统一管理。采用保函等其他法定形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由招标人收退和管理。</p> <p>(一) 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p> <p>户 名: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p> <p>账 号: 以投标单位联系人收到的短信内容为准</p> <p>开户银行: 甘肃银行兰州市高新支行</p> <p>行 号: 3138 2105 4001</p> <p>甘肃银行查询电话: 0931-8276931</p> <p>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 以公开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p> <p>为保证开标现场对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进行核对,提醒投标人要充分考虑汇款及到账所需时间以及发现问题后采取补救措施所需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内到账。因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的,导致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二) 信息注册、获取须知</p> <p>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 CA 数字认证方式登录</p>

	<p>办理业务。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并点击“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投标人浏览电子标书后，确定投标的需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2.0，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并依据系统生成的投标“保证金打款账号”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可登陆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2.0，在首页点击“保证金查询”按钮查询保证金信息或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站“保证金查询”栏目查询。</p> <p>（三）投标保证金递交须知：</p> <p>1、投标人登记拟参加的项目成功后，系统会将投标保证金收款信息发送至投标人预留的手机；投标人可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查询，也可登陆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 2.0 系统自行查询。</p> <p>2、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p> <p>3、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应按标段（包）逐笔递交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其他问题，可查看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投标保证金办理指南”。</p> <p>（四）网上下载标书须知：</p> <p>社会公众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并下载招标采购文件。（详见《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下载中心”中“电子服务系统 v2.0 电子版操作说明”），下载标书的网站：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ansu.gov.cn/）。</p>
1.10	<p>政府采购政策支持：</p> <p>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p> <p>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p> <p>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p>

	4) 如采购产品涉及到节能环保产品（目录内），适用甘财采【2009】717号实施意见。投标时属清单内产品，请列出产品所在文号、页码，并复印该页附后。
1.1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日起_90_日历天。 质疑的时间： 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
1.12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投标文件的装订和密封	
1.13	签字盖章： 1) 投标文件的正本应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在要求的的内容出必须签字并加盖公章；文件中所涉及的证件复印件上须加盖或标注“与原件一致”字样。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或《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在招标投标文件正本中。 <u>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电子版本（光盘）文档为盖章后的 PDF 格式，且保证电子文档能正常读取，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电子版本（U 盘）须提供 PDF 格式和 word 两种格式。（电子版本内容必须与正本内容保持一致）</u> 2) 投标文件的任何一页都不应涂改，不应有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不论何种原因造成，均应由投标文件签署人在改动处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3) 投标人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和其正式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其正式的授权代表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必须出示身份证原件及法人授权委托书以确认其有效身份，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
1.14	投标文件份数及装订要求： 1) 投标文件正本 <u>1</u> 份，副本 <u>3</u> 份，电子版： <u>2</u> 份，分为： <u>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电子版本（光盘）文档为盖章后的 PDF 光盘 1 份（PDF 格式），U 盘 1 份（提供 PDF 和 word 两种格式），报价一览表 1 份，</u> 文件递交后不予退还，当正本与副本有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2)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分别装订成册，不得有活页或夹页。投标文件应按照规定格式填报，且必须编制详细的目录，并标注页码，否则采购人对由于投标文件装订松散、夹页、活页等将按符合性审查不予通过处理。其纸张统一规定为 A4 格式，为了存档方便，书脊上须列明投标人名称。
1.15	<p>封装要求：</p> <p>1) 为了各投标人互相监督检查的公平性，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版本（光盘）和电子版本（U 盘）、开标一览表应独立用信封或结实的材料包装，并在封口处加贴封条和密封章。封皮上应标明：<u>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正（副本、分包号（如有分包）、联系电话、 年 月 日和“请勿于 X 年 X 月 X 日 X 时 X 分前启封”</u>等字样，如果信封未按照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招标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p> <p>2) 开标一览表内置报价一览表（与正本中的保持一致）和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p>
开 标 和 评 标	
1.16	<p>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0 年 01 月 15 日 9：00 时(北京时间)</p> <p>投标文件递交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六楼第八开标厅</p>
1.17	<p>开标时间：2020 年 01 月 15 日 9：00 时(北京时间)</p> <p>开标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六楼第八开标厅</p>
1.18	<p>资格审查：本项目投标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在开标后进行审查。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的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鲜章，并在必要时提供原件备查。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或中标资格被取消。</p> <p>资格审查后合格的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时，不得进入评审环节。</p>
1.19	<p>投标人家数计算：投标产品为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视为一家，如果有多家投标人以同一品牌同一型号产品参加投标的，应作为一个投标人计算，以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报价者为该品牌及型号产品的唯一有效投标人。</p>

1.20	<p>招标方式：公开招标</p> <p>资格审查：资格后审</p> <p>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p> <p>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对“报价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进行综合评审，按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三家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成本的除外。对中小微企业执行财库【2011】181号文件的规定。</p> <p>中标人的确定：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三家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择优选择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p>
1.21	<p>招标代理服务费：</p> <p>1) 招标代理服务费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中：“全面放开以下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的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实行市场调节价”的规定及此类项目招标代理市场价格确定。（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价×1.5%）</p> <p>2) 本项目的招标代理费由中标单位采用转账或电汇的方式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应一次性支付给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p> <p>户 名：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p> <p>开户行：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天支行</p> <p>账 号：101522000159732</p>
1.22	<p>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甘肃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p>
1.23	<p>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或甘肃政府采购网，以便及时了解相关信息及其他补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网站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二、总 则

1. 说明

1.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叙述的货物和服务项目采购。

1.2 定义

1.2.1 “采购人”系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1.2.2 “需方”系指各建设项目使用单位。

1.2.3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归代理机构所有。

1.2.4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1.2.5 “投标供应商”系指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并参与投标的法人。

1.2.6 “供方”指中标的投标供应商，合同一方的当事人。

1.2.7 “货物”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和招标内容的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软硬件、工具、手册及有关技术资料和其他材料等。

1.2.8 “服务”指招标文件和招标内容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附加工作（运输、安装、试验、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及其他类似义务）。

1.3 合格的投标供应商的基本条件：

1.3.1 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中要求的材料。

1.3.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1.3.3 针对本项目进口产品：投标产品为进口货物的，必须是产品的生产企业或代理商，如代理商必须提供该设备制造商或制造商的国内全资子公司或制造商授权的区域代理商出具的生产厂家授权函原件；

1.3.4 进口产品厂家授权函及相关资料需提供中文对照翻译版。

1.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3.6 对失信被执行人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由评标委员会取消其投标资格或直接废标；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后一小时期间查询投标供应商的信用记录，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投标供应商，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不良信用记录指：投标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三万元以上（含三万）罚款金额视为较大数额罚款），或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查询及记录方式：招标采购单位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投标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招标采购单位查询结果为准，招标采购单位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更改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标依据。

1.3.7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项目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1.4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4.1 合同中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有关服务的原产地，均应来自“投标资料表”规定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来源国，本合同的支付也仅限于这些货物和服务。

1.4.2 本款所述的“原产地”是指货物设计、生产和提供有关服务的来源地。所述的“货物”是指生产、加工或实质上装配了主要部件而形成的货物，商业上公认的产品是指在基本特征、性能或功能上与部件有着实质性区别的产品。

1.4.3 就本招标文件而言，供应商在合同项下需要提供安装、集成、包括与信息处理和交流有关的硬件、软件，以及所有有关的文件，统称“货物”；由供应商提供的有关运输、保险、安装、集成、调试、培训、技术支持、维护和维修以及其它使货物正常运转所必需的服务，统称“服务”。

1.4.4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列明的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列明的产品。

1.4.5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1.4.6 通过签署投标函，供应商应确认其为所供硬件和软件的知识产权的合法所有人，或已经从其所有人那里得到了适当的授权。在此方面恶意地提供错误事实，将导致采购代

理机构和采购人拒绝有关投标。

1.5 招标的费用

1.5.1 招标代理服务费不计入投标报价，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或之前）向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5.2 招标代理公司除按照招标代理服务费标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外，不得以任何形式收取其他任何费用。

1.5.3 招标代理服务费取费标准

招标代理服务费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中：“全面放开以下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的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实行市场调节价”的规定及此类项目招标代理市场价格确定。（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价×1.5%）

1.5.4 本项目的招标代理费由中标单位采用转账或电汇的方式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应一次性支付给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1.5.5 中标服务费缴纳账户：

户名：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天支行

账号：101522000159732

三、招标文件

2.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原则及办法

第四章 招标要求及技术参数要求

第五章 合同格式及条款

第六章 附件

2.2 招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48小时前以书面形式发生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招标文件有效组成部分，中标后均对招标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2.3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

获得招标文件当日内向招标代理公司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3. 招标文件的澄清

3.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要求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对按要求递交的任何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答复中包括所问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不涉及商业机密。

3.2 在投标截止期前 15 日，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3.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4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可用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并立即回复。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 招标文件的修改

4.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48 小时前，招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4.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3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进行研究，招标人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在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

4.4 澄清或质疑不予受理的情况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澄清，被质疑人不予受理，由此产生的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 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投标人的；
- (2) 被质疑人为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之外的；

- (3) 所有质疑事项超过质疑有效期的；
- (4) 以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送达之外方式提出的；
- (5) 未按上述规定递交澄清或质疑函的；
- (6)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5. 投标和招标总则

5.1 投标文件的编写

5.1.1 投标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照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格式”规定及要求的内容和格式，提交完整的投标文件。

5.1.2 投标语言和计量单位

投标文件和来往函件用中文书写，计量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除非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

5.1.3 投标供应商应按投标范围进行投标。

5.1.4 投标供应商应用人民币投标。若由单价计算出的总价与投标总价不一致，以单价计算出的总价作为投标总价。若中文文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与数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中文文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为准。

5.2 投标文件的组成

5.2.1 报价部分：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报价明细表；

本次招标报价要求：

①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应是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总报价包括了项目要求的合同项下投标供应商提供技术、设计、制造、采购、交货、安装、技术服务、培训服务、调试、试行和验收等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未单独列明的分项价将视同该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其它分项中，合同执行中不予另行支付。

②投标供应商每种设备及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4)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后附工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需提供，不提供者不享受残疾人福利单位优惠政策）

- (6) 环保产品和节能产品证明材料；（未提供者不享受相关优惠政策）
- (7) 优惠条件承诺书；
- (8) 享受其他优惠政策的证明文件；

5.2.2 商务部分：

- (1) 商务条款偏离表；
- (2) 保证金缴纳证明文件（复印件）；
- (3)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4) 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
- (5) 优惠、培训、售后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与培训计划投标供应商按照招标文件中售后服务要求作出的积极响应和承诺。包括以下内容：

- ①售后服务机构、服务电话和维修人员名单（加盖公章）；
- ②说明投标产品及软件服务系统的保修时间、保修期内的保修内容与范围、维修响应时间等；提供投标供应商的服务承诺和保障措施；
- ③培训措施：说明培训内容及时间、地点、目标、培训人数、收费标准和办法；
- ④**投标供应商承诺提供不低于招标文件要求年限的原厂免费质保并出具承诺函。（原件装订于投标文件正本中）**

- (6) 投标人信誉证明材料；
- (7) 其他要求证明的材料；

5.2.3 技术部分：

- (1) 技术条款偏离表；
- (2) 投标产品的品牌、型号、配置，详细的技术指标和参数说明；
- (3) 产品彩页资料；
- (4) 投标人投入到本项目中管理、技术人员及服务人员的情况；
- (5) 采用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环保、节能的证明材料；
- (6) 技术操作指导培训方案；
- (7) 常见故障处理及日常保养方案；
- (8) 售后服务方案；
- (9) 产品制造厂家或投标人设立的售后服务机构网点清单、服务电话和维修人员名单；
- (10) 投标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5.2.4其他部分：

(1) 投标人可在满足“招标要求及技术参数要求”的前提下，对项目实施提出合理化建议。

(2)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3) 投标保证金特殊情况延长退还时间承诺函；

(4) 招标代理服务费确认书

(5) 其他需要说明的资料。

6.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附件中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

6.1 投标文件份数及装订要求：

6.1.1 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3份，电子版：2份，分为：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电子版本（光盘）文档为盖章后的 PDF 光盘 1 份（PDF 格式），U 盘 1 份（提供 PDF 和 word 两种格式），报价一览表 1 份，文件递交后不予退还，当正本与副本有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6.1.2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分别装订成册，不得有活页或夹页。投标文件应按照规定格式填报，且必须编制详细的目录，并标注页码，否则采购人对由于投标文件装订松散、夹页、活页等将按符合性审查不予通过处理。其纸张统一规定为 A4 格式，为了存档方便，书脊上须列明投标人名称。

6.1.3 投标供应商应对投标内容提供完整的技术说明，如果投标供应商对指定的技术要求建议做任何改动，应在投标文件中清楚的说明。投标供应商投标的内容与招标文件的技术、商务要求有偏离时，无论这种偏离是否有利于采购人，投标供应商都应该按照附件的格式如实填写技术偏离表和商务条款偏离表。

6.1.4 投标供应商应按照要求提交资格文件，并对这些资格文件的真实性负责。

6.1.5 投标文件的正本应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在要求的的内容出必须签字并加盖公章；文件中所涉及的证件复印件上须加盖或标注“与原件一致”字样。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招标投标文件正本中。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电子版本（光盘）文档为盖章后的 PDF 格式，且保证电子文档能正常读取，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电子版本（U 盘）须提供 PDF 格式和 word 两种格式。（电子版本内容必须与正本内容保持一致）

6.1.6 投标文件的任何一页都不应涂改，不应有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不论何种原因造成，均应由投标文件签署人在改动处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6.1.7 投标人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和其正式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其正式的授权代表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必须出示身份证原件及法人授权委托书以确认其有效身份，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

6.2 开标

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请投标供应商代表或现场监督人员对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将投标供应商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当众拆封，并由唱标人员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宣读。

6.3 投标的有效期

投标截止日期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投标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期的投标供应商在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有的权利及责任也相应延续。

6.4 投标文件的修改

在规定的时间内，投标供应商可以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内容，但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在招标规定的修改截止时间后，投标供应商不可以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内容。

6.5 投标的撤回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可以撤回其投标，但在投标截止后不允许撤回投标。

6.6 招标过程及评审

6.6.1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受投标。

6.6.2 资格审查

本项目投标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在开标后进行审查。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的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鲜章，并在必要时提供原件备查。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或中标资格被取消。资格审查后合格的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时，不得进入评审环节。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投标和无效投标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投标供应商进入初审、详细评审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约的情形，一旦被发现存在上述情形，导致此前评议结果被取消，其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投标供应商承担。

6.6.3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评审。

6.6.4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招标代理机构应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和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

6.6.5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出现但不限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也将视为无效投标：

(1) 投标文件不完整的；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和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3) 未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制作；

(4) 投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无法人代表签字、或签字人未被法人授权的；

(5) 开标一览表及招标文件中要求须签字盖章的，无签字盖章的；

(6)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7)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8)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方不能接受条件的；

(9) 所提供的证明文件及材料复印件不清晰、无法辨认或内容不符合规定的。

6.6.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人；

(4)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6.6.7 评标委员会将按已定的原则及方法进行评审，详见评审办法。

6.6.8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有权根据采购的需要、实际情况及匹配性，在征得投标供应商同意的前提下，对投标供应商所报个别货物的品牌/和型号/和数量进行调整或替换。

6.6.9 评标委员会在确定中标候选人以前有权按照有关法规拒绝任何或全部投标，对此造成对投标供应商的影响不负任何责任，不做任何解释。

6.6.10 确定中标供应商后，由招标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6.11 招标代理机构没有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供应商解释不中标的理由。

6.7 招标、评标过程的保密

6.7.1 接受投标后，直至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止，凡与招标、审查、澄清、评价、比较、授标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投标供应商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6.7.2 从投标截止日起到确定中标供应商止，投标供应商不得与参加招标、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评审过程中，如果投标供应商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中标供应商方面参与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7. 合同的签约

7.1 中标供应商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按照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后，方可领取中标通知书。

7.2 中标供应商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中标供应商在收到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供应商的原因拒绝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追究其法律责任。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结果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8. 询问、质疑

8.1 综合说明

8.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被质疑人提出询问或质疑，被质疑人应当及时予以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询问和质疑实行实名制。

供应商询问和质疑应当有事实根据，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询问或质疑，干扰政府采购正常的工作秩序。

8.1.2 供应商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必须是参与被质疑项目的供应商（对招标文件的质疑可以是潜在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质疑有效期内提起质疑；政府采购监督管

理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8.1.3 质疑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书面质疑书，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被质疑人的名称、地址、电话；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具体质疑事项、请求和主张；提起质疑的供应商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质疑日期。

8.1.4 质疑书递交地点：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8.2 询问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8.3 质疑与答复

8.3.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质疑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必须为法定代表人授权进行该项目投标的被授权人）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书须有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质疑书除应说明需要质疑的内容外，还应提供能够证明质疑内容的相关书面证据。质疑书应内容真实，证据充分，不得进行恶意质疑。由法定代表人递交质疑书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授权代理人递交质疑书时，还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须正反面清晰、有效，并要求由该身份证持有人在复印件正反面，非空白位置注明“该复印件用于在项目（招标编号：）质疑使用”字样，并由身份证持有人签字确认。上述资料均须加盖公章。

8.3.2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根据质疑书的具体内容相应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递交质疑书的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在收到质疑答复书后，应立即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质疑答复的知晓，也将视为对质疑答复内容接受的默认。

8.4 补充

8.4.1 第 8.3.1 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a.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b.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c.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8.4.2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的，以及认为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

相关工作人员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申请回避。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8.5 质疑不予受理的情况

8.5.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被质疑人不予受理，由此产生的影响由质疑人自行承担：

- a. 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供应商的；
- b. 所有质疑事项超过质疑有效期的；
- c. 以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送达之外方式提出的；
- d.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9. 政府采购政策

9.1 采购进口产品政策

9.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实行审核管理。

9.1.2 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应当依法开展政府采购进口产品审核活动，并实施监督管理。

9.1.3 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时，除需要向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出具专家论证意见外，还要同时出具进口产品所属行业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主管部门的意见。

9.1.4 招标文件规定采购进口产品的，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对其加以限制，应当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9.1.5 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的其他规定详见《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和《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

9.2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9.2.1 根据财库【2011】181号文件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型企业的采购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10%的扣除（具体比例见评标办法），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投标报价不变）。

9.2.2 根据财库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本项目对监狱企业提供的自产产品或提供的其他监狱企业生产的产品投标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参与评审（其投标报价不变），具体扣除比例见评标办法。

9.2.3 节能产品和环保标志产品优惠政策：

9.2.3.1 产品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实行强制采购；符合政府采购优先采购政策的，产品只能享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产品优惠中的一项（由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列出产品所在清单的文号、页码，并复印该页附后，评审时进行价格扣除（扣除比例见评标办法））；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以与同时享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产品优惠中的一项累加扣除。省级以上财政部门关于政府采购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的政策规定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和甘肃政府采购网（www.gszfcg.gansu.gov.cn/）查询。

9.2.3.2 同一项目中部分产品属于优先采购政策的，评审时只对该部分产品的报价实行价格扣除。

9.2.3.3 为推进政府采购诚信体系建设，供应商在签署相关承诺，提供相关信息前，应认真阅读省级以上财政部门相关政策规定。符合本条第6.1.1款、6.1.2款、6.1.3款规定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9.2.4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下列情形，应按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清单或目录所在页复印件），并在《报价明细表》中提供相应数据。

（a）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记★符号节能产品及其他强制采购产品）；

（b）符合政府采购优先采购政策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非标记★符号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环境标志产品）。

（2）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9.2.5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自产产品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的价格给予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参与评审（其投标报价不变）。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

位产品的价格扣除比例详见评标办法。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第五章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9.3 相同品牌投标产品有效供应商的认定：

9.3.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9.3.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9.3.3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9.4 变更事项

9.4.1 供应商在项目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应随时关注相关网站以便能够及时获取项目变更事项。

四、投标保证金收取与退还说明

1. 投标保证金的收取

1.1 投标供应商应提交投标保证金：20000 元（投标保证金，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2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采用电汇方式提交，须在投标截止日之前提交（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逾期不予受理。

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2.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自收到投

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终止招标的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2.2 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投标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3. 投标保证金不予退回的情况

3.1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① 投标人在投标须知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的；
- ② 投标人在投过程中有违法行为的；
- ③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签订合同的；
- ④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竞争性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⑤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第三章 评标原则及办法

1. 评标委员会

1.1 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及有关法规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

1.2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招标方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1.4 投标文件的澄清

1.4.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但澄清或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澄清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投标文件的初审（符合性检查）

2.1 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合格，投标保证金是否足额、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如果投标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3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招标方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将影响投标供应商的综合得分。

2.4 在详细评标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技术参数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5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2.6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

3.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3.1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详细评审。

3.2 详细评审即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分别从“技术”、“价

格”和“商务及售后服务”等方面进行评审并按照百分制进行综合打分。

3.3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在同一基础上进行比较并作相应调整。

价格调整的原则是：

1)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必须包含供货范围内所有内容。

2) 投标供应商必须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产品技术状况列出质量保证期内所需备品备件的清单和价格，并将该备品备件计入投标总价，若所提供的产品不需备品备件或免费提供，应在投标文件中说明。否则按漏项处理。

3) 投标供应商报价如有漏项，则须将其他投标供应商报价中该项价格的最高价计入该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总价。

4) 供应商如果是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财库〔2011〕181号《中小企业声明函》，其生产的产品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对小微企业执行财库【2011】181号文件的规定，对其提供的自产产品或提供的其他小微企业生产的产品的投标报价按6%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评价。

对监狱企业提供的自产产品或提供的其他监狱企业生产的产品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

对符合条件的节能产品和环保标志产品，其投标报价按6%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评标价，需提供证明材料，否则产品价格不予扣除。

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自产产品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

调整后的价格作为投标供应商的评标价。根据评标价按下述方法测算各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值。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综合评审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1	价格部分 (30分)	最终报价 (30分)	价格评分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人的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分值出现小数时，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

			后两位)。对中小微企业执行财库【2011】181号文件的规定，对其投标报价按6%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评标价；不符合财库【2011】181号文件的规定企业的产品价格不予扣除
2	商务部分 (20分)	文件制作 (3分)	投标文件制作规范、完整、目录明晰、排版规范、证件清晰、附件齐全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业绩 (8分)	投标供应商提供2017年至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高得8分（业绩证明材料以合同和中标通知书为准，复印件加盖公章，）注：（需提供合同和中标通知书原件备查，不提供者不得分）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企业管理及荣誉 (9分)	1. 投标人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且在有效期内的每项得2分，最高得6分，否则不得分；（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满分6分） 2. 投标人具有“AAA级”企业信用等级证书、“AAA级”重合同守信用证书、“AAA级”资信等级证书的每项得1分，最高得3分，否则不得分。（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满分3分）
3	技术部分 (50分)	技术符合情况 (30分)	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30分；标注*号的重要技术指标一项不满足扣5分；其他技术指标一项不满足扣1分，扣完该项分为止。（满分30分）根据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说明书或彩页，（产品说明书或彩页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鲜章）
		项目实施方案 (7分)	1.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详实、完整、叙述清楚且合理得4分，方案内容基本可行，能保证项目实施得2分，无项目实施方案不得分（满分4分） 2. 具有履行项目的技术能力、人员配备齐全、措施明确且优得3分，技术能力、人员配备齐全、措施明确一般得1分，（满分3分）（所列技术人员须提供今年缴纳社保证明）
		售后服务方案 (5分)	1. 提供详细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包括响应时间、修复时间、应急处理预案及措施、厂家售后服务承诺原件等）齐全且优者得5分；一般得4分；较差得2分。（满分5分）

		培训方案 (5分)	培训方案制作设计合理(目标、标准、评价反馈、改进措施、咨询等)得5分,一般4分,较差2分。 (满分5分)
		质保承诺 (3分)	投标人对所投全部产品(除耗材外)所做的承诺,质保期一年以上得1分;质保期二年以上得2分;质保期三年以上得3分。
备注	<p>注: a.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b.对中小微企业执行财库〔2011〕181号文件的规定,对其投标报价按6%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评标价;不符合财库〔2011〕181号文件的规定企业的产品价格不予扣除。</p> <p>c.同一标段内内容完全相同的条款,不重复加减分。</p>		

3.5 评标委员会对进入详细评审的投标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分并作出排序,得分最高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将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如果得分最高的二个投标供应商得分相同时,取投标价格低者为中标供应商。

第四章 货物需求及参数规范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备注
1	电子分析天平 (万分之一)	1、称重能力：220g 2、可读性：0.1mg 3、重复性：0.1mg 4、线性误差：±0.2mg 5、校准方式：内置砝码，自动内部校准。 6、典型最小称量值(USP K=2, U=0.10%)：200mg 7、防风罩：5面防静电玻璃风罩，自由拆卸。 8、显示屏：可调节亮度的超宽背光 LCD 显示屏，简易的用户操作界面，无需培训即可使用 9、标配 RS232 接口，GLP/GMP 实时时钟输出，可编辑项目 ID 和用户 ID，超载/负载提示 10、称盘尺寸：直径 90mm 11、多级可选环境滤波参数设置，保证称量要求 12、进口品牌（国内生产）	1 台	
2	电子分析天平 (万分之一)	1、测量范围：320g 2、读数精度：0.1mg 3、称盘尺寸：直径(90)mm 4、重复性：不大于 0.1mg 5、典型稳定时间：<3s *6、内置砝码全自动校准，AutoCal™ 每 Δ1.5℃ 或 11 小时间隔进行自动校准； *7、≥5.7 寸彩色触摸显示屏，显示屏角度可调节 *8、显示屏和称量基座可以分离，方便在不同工作环境下使用； *9、四个非接触红外感应器，实现免接触天平操作； *10、自动风罩门设计，可通过红外感应自动开启，防风罩无轨道掀盖式设计； 11、应用程序：计数、百分比称量、动物称量、求和、差异称量、峰值保持、检重、目标值称量、配方配比、密度直读、成分成本计算、标准质量控制 12、进口品牌（国内生产）	1 台	
3	电子分析天平 (千分之一)	1、称重能力：220g 2、可读性：1mg 3、重复性：1mg 4、线性误差：±2mg 5、校准方式：外部校准 6、典型最小称量值(USP K=2, U=0.10%)：2g 7、防风罩：5面防静电玻璃风罩，自由拆卸。 8、显示屏：可调节亮度的超宽背光 LCD 显示屏，简易的用户操作界面，无需培训即可使用	1 台	

		<p>9、标配 RS232 接口, GLP/GMP 实时时钟输出, 可编辑项目 ID 和用户 ID, 超载/负载提示</p> <p>10、称盘尺寸: 直径 120mm</p> <p>11、多级可选环境滤波参数设置, 保证称量要求</p> <p>12、进口品牌 (国内生产)</p>		
4	电子分析天平 (千分之一)	<p>1、称重能力: 420g</p> <p>2、可读性: 1mg</p> <p>3、重复性: 1mg</p> <p>4、线性误差: $\pm 2\text{mg}$</p> <p>5、校准方式: 外部校准。</p> <p>6、典型最小称量值 (USP $K=2$, $U=0.10\%$): 2g</p> <p>7、防风罩: 5 面防静电玻璃风罩, 自由拆卸。</p> <p>8、显示屏: 可调节亮度的超宽背光 LCD 显示屏, 简易的用户操作界面, 无需培训即可使用</p> <p>9、称盘尺寸: 直径 120mm</p> <p>10、多级可选环境滤波参数设置, 保证称量要求</p> <p>12、进口品牌 (国内生产)</p>	1 台	
5	小型垂直电泳系统	<p>1、主要参数:</p> <p>*1.1、容量: 可同时进行 4 块 SDS-PAGE 凝胶电泳实验;</p> <p>1.2、胶面积: 8.3x7.3cm;</p> <p>*1.3、玻璃板: 短玻璃板: 10.1x7.3cm; 长玻璃板: 10.1x8.2cm; 封边垫条永久性地固定在长玻璃板上, 保证玻璃板精确对齐, 防止漏胶;</p> <p>*1.4、灌胶系统: 2 套, 平行排列设计, 每套能同时灌制两块凝胶, 弹簧杠杆设计及软橡胶衬垫产生良好的密封性;</p> <p>1.5、上样引导装置: 防止泳道的遗漏上样或重复上样;</p> <p>1.6、电泳梳: 5 个, 特殊材质的电泳梳不会抑制凝胶聚合反应, 制胶过程中, 内置脊可避免凝胶过程与空气接触, 保证均一的凝胶聚合;</p> <p>*1.7、模块化: 可换置转印 (western blot) 等模块</p> <p>*1.8、输出范围: 电压 10-300V; 电流 4-400mA; 功率 75W</p> <p>1.9、输出类型: 恒压、恒流、恒功率, 可定时 1-999 分钟</p> <p>1.10、有暂停/继续功能</p> <p>1.11、有断电后自动恢复功能</p> <p>1.12、输出插孔: 4 对并联, 可同时运行四个同类型电泳</p> <p>*1.13、安全标准: 通过 EN-61010, CE 标准</p> <p>2、配置: 电泳槽, 玻璃板 (5 套), 灌胶系统 (2 套), 上样引导装置, 电泳梳 (5 把), 基础电泳仪 (1 台)。</p>	1 台	进口已论证, 提供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

		3、质量保证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起质量保证期1年。		
6	水平电泳槽	<p>主要参数：</p> <p>1、凝胶盘大小（W×L）：7×10cm</p> <p>2、溴酚蓝染料迁移速率：4.5cm/hr（at75V）；</p> <p>3、基座缓冲液容量：270ml；</p> <p>4、凝胶面积：7×10cm；</p> <p>*5、梳子规格：8孔和15孔各1把；</p> <p>*6、灌胶模具：1套，橡胶密封垫，密封性好；</p> <p>*7、凝胶托盘：紫外光可穿透，带有荧光标尺；</p> <p>8、电泳槽基座侧面有指示电泳方向的箭头，确保凝胶正确放置；</p> <p>9、预制胶：可使用8、12、2x8孔预制胶。</p>	1台	进口已论证，提供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
7	电泳转印系统	<p>*1、配置包括：转印槽，转印芯，转印夹，海绵垫，冷却芯；</p> <p>2、灵活转印：可以200V电压转移，仅需1个小时，也可以30V冰浴过夜转移；</p> <p>3、具有冷却芯，可用于酶（4℃）或高强度转移；</p> <p>*4、电极：阴极采用镀铂钛材料，阳极采用不锈钢，能产生更高强度的电场；</p> <p>*5、最大胶尺寸：7.5×10cm；</p> <p>6、缓冲液体积：450ml；</p> <p>7、胶容量：2块小胶。</p>	1	进口已论证
8	酶标仪	<p>*1、波长范围：400-750nm；</p> <p>2、光度量程：0.000-3.5000D；</p> <p>3、光源：卤钨灯，寿命3000小时；</p> <p>4、检测器：硅光二级体，8道检测，1道参比；</p> <p>*5、读板速度：单波长6秒，双波长10秒；</p> <p>6、分辨率：0.0010D；</p> <p>7、精确度：±1.0%或0.010 OD from 0.000 - 3.0000D at490nm；</p> <p>8、重复性：1.0%或0.0050D from 0.0-2.0 OD；1.5% from 2.0 - 3.0 OD；</p> <p>9、线性范围：≤1.0 % from 0 - 2.0 OD；≤2.0% from 0 - 3.0 OD；</p> <p>*10、滤光片位：8个；</p> <p>*11、滤光片：6个，415nm, 450nm, 490nm, 595nm, 655nm, and750nm；</p> <p>12、板震荡：低, 中, 高3种速度，持续时间：0-999秒。</p>	1台	进口已论证，提供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

		<p>*13、数据输出：内置热敏图文打印机。USB2接口可连接计算机通过基于windows操作系统的Microplate Manager软件实现动力学研究、数据输出和报告生成。</p> <p>14、在每次读板前自动校验，保证稳定性和重复性。</p> <p>15、多语言支持：4种语言（中文、英文、日文、俄文），支持LCD显示；支持打印输出报告。</p> <p>16. 质量保证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起质量保证期1年以上。</p>		
9	基因扩增仪	<p>*1、配备≥ 5.7"高分辨率彩色液晶触摸屏，方便程序设置，图文实时显示温控及运行状态；</p> <p>2、容量：96孔</p> <p>3、PCR管：0.2ml单管、八连管、96孔板</p> <p>4、升降温速率：4℃/秒</p> <p>*5、温度梯度：同时运行8个不同温度；温度梯度范围：30-100℃；温差范围：1-25℃，孵育时间：相同；</p> <p>*6、温控范围：4-100℃</p> <p>7、温度精度：0.5℃</p> <p>8、温度均一性：0.5℃</p> <p>9、接口：1个USB</p> <p>10、质量保证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1年以上。</p>	1台	进口已论证，提供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
10	化学发光成像系统	<p>1、主要参数</p> <p>*1.1、功能涵盖：可见光、荧光、化学发光成像、免染成像以及核酸、蛋白分子量、定量分析等；Western-Blot分析等</p> <p>1.2、CCD检测器：蓝光增强型冷CCD检测器，半导体制冷，绝对温度：-30℃，分辨率：400万像素；</p> <p>1.3、QE值：55%@425nm，峰值63%；</p> <p>*1.4、暗电流：0.001e/p/s；</p> <p>*1.5、读出噪音：4.5e-rms；</p> <p>1.6、动态范围：>40D, 真16bit数据输出（65,536灰度）；</p> <p>*1.7、聚焦：程序控制全自动反馈变焦镜头自动成像，无需调节光圈、焦距、放大缩小等，自动变焦范围：12-75mm, F/1.2；</p> <p>1.8、图像平场校正：硬件校正，配备有校正镜头曲面度的专用滤光片及校正板，保证成像时的背景均一，图像背景各部位的误差<5%；</p> <p>1.9、光源：透射紫外，落射白光；</p> <p>*1.10、最大成像面积：25×26cm，最大样品面积：</p>	1套	进口已论证，提供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

		<p>28×36cm</p> <p>1.11、安全模式：UV灯延时自动关闭，延长使用寿命。</p> <p>1.12、UV防护板：方便直接用肉眼观察或切胶；</p> <p>1.13、双开门设计，避免交叉污染</p> <p>1.14、灵敏度：EtBr 100pg DNA；SYPRO Ruby 0.5ng Protein；Chemiluminescence：10-14g Protein；</p> <p>*1.15、免染成像功能：可实现免染胶转印前后、转印膜直接成像，验证蛋白电泳及转印效果，无需固定、染色和脱色，更方便快捷；</p> <p>*1.16、Western蛋白定量归一化：支持总蛋白归一化定量，无需内参蛋白，避免因内参蛋白不稳定而导致的定量误差，定量更准确、线性度更好；同时，也向下兼容常规内参蛋白归一化方法；</p> <p>2、软件系统：</p> <p>2.1、专业中文版软件，免费升级；</p> <p>2.2、全自动控制，包括图像采集、优化、定量、分析及报告输出，并具有多幅图像合并显示及分析功能；</p> <p>2.3、自动泳道、条带检测，自动迁移率、分子量、定量、定量、浓度测算；</p> <p>2.4、图像输出格式：tif、bmp、png、jpg、mscn；</p> <p>2.5、数据输出：剪贴板输出、数据库输出、Excel 表格式输出、PDF输出。</p> <p>3、商用国产品牌电脑一台，I7-8565U 处理器、16G 及以上内存、256GSSD+1000G 硬盘、2G 独立显卡、14 英寸 HD 高清显示屏，具有多点触控板和指点杆双定位设备，原厂预装正版 Windows10(专业版)操作系统，3C 认证，厂家具备《信息安全服务资质》安全工程一级证书，厂家售后通过 CCCS 客户联络中心标准体系钻石五星认证并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厂家印章；全球联保服务。</p>		
11	制冰机	<p>1、制冰量：40kg/24h(环温21℃, 进水温10℃)；</p> <p>2、储冰量：15Kg；</p> <p>3、出冰形状:不定形的微小颗粒状雪花冰；</p> <p>4、采用优质不锈钢外壳，防腐耐用，独立型一体式结构，紧凑简洁，节省空间；</p> <p>5、制冰过程采用全电脑程序控制；</p> <p>6、采用纯铜制冰蒸发器，304不锈钢搅刀。</p>	1 台	

12	高压灭菌锅	<p>1、有效容积：50L；</p> <p>2、304不锈钢材质，自胀式密封圈；</p> <p>3、自动控制灭菌循环程序；</p> <p>4、灭菌温度可选设定范围50℃-126℃；</p> <p>5、具有断水保护控制，灭菌终了蜂鸣提醒后自动停机；</p> <p>6、最高工作压力：0.165Mpa；</p> <p>7、电源/功率：220V/3.5Kw；</p> <p>8、网篮：2个；</p> <p>9、具有国家规定的特种设备压力容器证书。</p>	1台	
13	小型低温高速离心机	<p>1. 主要技术指标</p> <p>1.1、加/减速时间不大于16秒</p> <p>1.2、大型背光液晶显示屏，便于操作</p> <p>1.3、5个独立程序按键，可存储50个常用程序</p> <p>1.4、关盖时自动锁盖，自动识别转子失衡，保护操作人员安全</p> <p>*1.5、最大转速不小于17500rpm, 最大离心力不小于30000xg</p> <p>1.6、转子和附件可高温高压灭菌(121° C, 20分钟)，保护操作人员安全</p> <p>1.7、自动识别转子和转子转速，操作更加安全、简便</p> <p>*1.8具备缓慢加/减速离心功能，适用于敏感样品的分离</p> <p>*1.9单独的瞬时离心按键，方便操作</p> <p>1.10、单独的离心力/转速转换按键</p> <p>1.11、噪音水平，小于55dB(A)</p> <p>*1.12、所有转子在最高速运行时，均能维持4° C</p> <p>1.13、离心结束后，可继续制冷，以保持样品。</p> <p>1.14、具备快速制冷功能：可在无样品情况下，将转子和整个腔体迅速降到设定温度。</p> <p>*1.15具有快速制冷编程功能：可从设定时间开始快速制冷。</p> <p>1.16离心设定时间为30秒至99分钟，可连续离心</p> <p>2、基本配置</p> <p>2.1、主机1套</p> <p>2.2、固定角转，容量：30x1.5/2.0ml，最大转速不小于：14000rpm, 最大离心力不小于：20000xg</p> <p>2.3、固定角转，容量：6x10/50ml，最大转速不小于</p>	1台	进口已论证，提供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

		<p>7800rpm, 最大离心力不小于:7700xg;</p> <p>3、技术资料: 详细的中英文操作指南, 仪器维护的有关资料及质量认证书</p> <p>4、质量保证: 测试验收合格后1年以上</p>		
14	真空干燥箱	<p>1、外壳采用冷轧钢板制造, 表面静电喷塑, 内胆不锈钢材料制成, 半圆形四角设计更方便清洁;</p> <p>*2、温控系统采用微电脑单片机技术, 液晶屏显示各种参数, 温控仪具有控温、定时、超温报警等功能;</p> <p>3、箱门松紧完全可由用户任意调节, 整体成形的硅橡胶门封条, 确保箱内高真空;</p> <p>4、工作室为长方形结构, 使有效容积达到最大, 箱门采用钢化、防弹双层玻璃门, 使观察工作室培养物品能让用户一目了然;</p> <p>5、具有因停电、死机造成状态数据和保存的参数记忆丢失, 来电恢复功能。</p> <p>6、标配旋片式真空泵; 抽气速率: 1L/s; 极限压力: 6×10^{-2};</p> <p>*7、控温范围: 室温+2~250℃; 温度波动度: $\pm 0.5^{\circ}\text{C}$;</p> <p>8、定时范围: 0~99小时60分钟;</p> <p>9、内腔达到真空度: 133Pa;</p> <p>10、内容积: $\geq 50\text{L}$;</p> <p>11、载物托架: 2块;</p> <p>12、电源电压: $\sim 220\text{V} \pm 10\text{V}$ 50/60HZ; 输入功率: 1300W;</p> <p>13、售后保障: 仪器保修期自验收合格日期起为12个月, 有当地售后服务网点(提供证明材料)。</p>	1台	
15	人工气候箱	<p>1、控制器:</p> <p>1.1、温度传感器: 温度: DIN A 级 $\Phi 5\text{mm}$ SUS 不锈钢制 PT100$\Omega \times 1$支。</p> <p>1.2、温度控制方式: P. I. D自动演算+Fuzzy控制。温度转换: 采微电脑线性补偿校正。</p> <p>*1.3、显示界面: LCD液晶显示屏; 具有参数记忆功能, 来电自动恢复运行。</p> <p>2、结构:</p> <p>2.1、内箱材质: SUS不锈钢镜面板。外部材质: SPCC冷轧钢板静电粉体烤漆处理。保温材质采用高密度聚苯乙烯泡沫塑料及超细玻璃纤维棉。</p> <p>2.2、箱门: 钢化玻璃内门, 单开门设计, 由左侧往右侧开启方式。</p> <p>2.3、温度传感器: 断路或短路(超量程); 设定温度</p>	1台	

		<p>的高温保护设定；过载保护器(温度1组)。</p> <p>3、温度：控温范围：有光照:10℃至50℃；无光照：5℃至50℃。</p> <p>4、湿度范围：有光照：50%至80%RH(18℃~45℃)；无光照:50%至90%RH(15℃~45℃)。</p> <p>5、温度波动度：±0.5℃</p> <p>6、光照度：3面光照6000LX；LED灯管。</p> <p>7、容积(L)：≥255</p> <p>8、电源：220V50Hz；2400W</p> <p>9、内置加热加湿。</p> <p>10、售后保障：仪器保修期自验收合格日期起为12个月，有当地售后服务网点（提供证明材料）。</p>		
16	高速离心机	<p>1. 主要技术指标</p> <p>1.1、所有转子可高温高压灭菌(121° C，20分钟)</p> <p>1.2、单独的瞬时离心按键，操作简便安全，</p> <p>1.3、最高转速运行20分钟后，温度仅为12° C，保持样品低温离心</p> <p>1.4、数字显示屏便于操作，离心结束后顶盖可以自动开启无碳刷电机，免维护</p> <p>1.5、压缩机频率调制器可以降低噪音水平，实现超静音操作（提供资料证明）</p> <p>1.6、符合最严格的IEC1010-2-020离心机安全标准，保证离心操作高度安全</p> <p>1.7、容量：12x1.5/2.0ml，最大转速：13,400rpm，最大离心力:12,100xg</p> <p>2. 基本配置</p> <p>2.1、主机1套</p> <p>2.2、铝制角转子1个，容量：12x1.5/2.0ml，最大转速：13,400rpm，最大离心力:12,100xg；</p> <p>3、技术资料：详细的中英文操作指南，仪器维护的有关资料及质量认证书</p> <p>4、质量保证：测试验收合格后1年以上</p>	1台	进口已论证
17	迷你离心机	<p>1、最大转速：10.000rpm</p> <p>2、最大相对离心力：5.000xg</p> <p>3、功率：40W</p> <p>4、配6x1.5/2.0ml角转子</p> <p>5、安全设计：采用翻盖开关功能，开盖即自动停止，外盖采用复合材料，不易破碎。</p>	2台	
18	恒温混匀仪	<p>1、振荡频率：200~1500rpm</p>	1台	

		<p>2、振荡幅度与方式：2mm（水平回转）</p> <p>3、温度设置范围：0~100℃</p> <p>4、温度控制范围：0℃~100℃@室温≤20℃、4℃~100℃@室温≤25℃、10℃~100℃@室温≤30℃</p> <p>5、时间设置：1min~99h59min</p> <p>6、控温精度：±0.5℃</p> <p>7、显示精度：±0.1℃</p> <p>8、模块温度均匀性：0.1℃</p> <p>9、加热时间：≤15min（25℃升温到100℃）</p> <p>10、制冷时间：≤15min（从100℃下降到20℃），≤30min（从室温下降到室温以下20℃）</p> <p>11、震荡速度；200-1500rpm</p> <p>12、模块：标配96*0.2ml标准板，35*1.5ml模块</p> <p>13、输入功率：250W</p>		
19	智能脱色摇床	<p>1、电压功率：220V/35W；</p> <p>2、振荡频率：20~240rpm/min；</p> <p>3、振荡幅度：回转半径15mm；</p> <p>4、摇板尺寸：不小于320×265mm；</p> <p>5、具有中英文液晶显示，触摸式控制键，数字定时等功能</p>	1台	
20	超低温冰箱	<p>1、温度范围：-40℃~-86℃（可调）；</p> <p>2、精度：±1℃；</p> <p>3、有效容积：≥158L；</p> <p>4、电压功率：220V/50Hz500W；</p> <p>5、采用PT100高精度温度传感器，微电脑控温，多重报警保护；</p> <p>6、采用无氟混合制冷工质；</p> <p>7、超低噪音设计，产品噪音不超过55分贝；</p> <p>8、万向脚轮设计，移动方便。</p>	1台	
21	冰箱	<p>1、总容积：≥217L；</p> <p>2、温控方式：微电脑控LED显示屏；</p> <p>3、冷冻能力：≥5.5Kg/12h；</p> <p>4、能效等级：一级</p> <p>5、三开门，风冷</p> <p>6、制冷剂：R600a，变频压缩机。</p>	1台	
22	酸度计	<p>1、电子单元测量范围：(-2.00~16.00)pH；测量范围：pH：(0.00~14.00)pH；mV：(-1999~+1999)mV；-10℃...125℃</p> <p>2、分辨率：pH：0.01pH；mV：1mV；温度：0.1℃</p> <p>3、基本误差：pH：±0.01pH；mV：±1mV；温度：±0.5℃</p> <p>4、稳定性：≤(±0.01pH±1个字)/3h</p> <p>5、温度补偿范围：手动/自动(0.0~60.0)℃</p>	1台	

		<p>6、不小于 85mm*60mm 的液晶屏显示，非常清晰明了，背光可开关，自带支脚，可调节视角；</p> <p>*7、仪表会根据校准数据给出电极状态信息（笑脸，平脸，哭脸），帮助随时了解电极性能；</p> <p>8、99 组数据存储，3 组缓冲液可选；自动识别缓冲液，自动/手动温度补偿；</p> <p>9、独立支架易于安装，可任意放置，稳定灵活，电极导线易于梳理，可放置电极保护瓶；</p> <p>10、有独立参比接口，RS232 接口，可以连接打印机；</p> <p>*11、有自带的快速操作指南帮助您使用，有报错蜂鸣器；</p> <p>12、生产厂家具有计量产品生产许可证，符合 CE 标准；ISO9001 标准。</p>		
23	超纯水机	<p>1、进水水源：城市自来水，水压 1.0-5.0kg/cm²，水温 5-45℃，总溶解性物质 TDS<400ppm</p> <p>2、出水口：两个（实验用水、冲洗用水一机两用）</p> <p>3、水质：</p> <p>3.1、出水口一：国家实验室 I 级超纯水质：比电阻达到 18.25MΩ.cm@25℃，微粒（小于 0.05 μm）含量：<1/ml；微生物含量：<1CFU/ml；热源含量：<0.001EU/ml；总有机碳量 TOC:1-5ppb；</p> <p>3.2、出水口二：国家实验室 III 级纯水水质：符合 ASTM、CAP、NCCLS 和中国 GB6682-2008 的 III 级水标准。比电阻达）1MΩ.cm@25℃，脱盐率达 98% 可氧化物质（以 O 计）<0.40mg/L 蒸发废渣（105±2℃）：≤2.0mg/L；</p> <p>4、工作电源：220V/50Hz，功率：50W</p> <p>5、产水量：不小于 20 升/小时，瞬间取水速度：1.8L/min</p> <p>*6、真彩全屏触摸、微电脑全自动控制、智能化显示开机自检功能、RO 和超纯水水质在线监测。</p> <p>*7、RO 反渗透水定时定量取水功能、超纯水定时定量取水功能、温度补偿参数设置。</p>	1 台	
24	纯水机	<p>1、进水水源：一般城市自来水，TDS<400，水压 1.0-5.0Kg/cm²，水温 5-40℃。</p> <p>2、出水口：一个</p> <p>3、水质：a. 国家实验室 II 级超纯水：比电阻>2MΩ.cm@25℃</p> <p>4、工作电源：220V/50Hz，功率：30W</p> <p>5、产水量：不小于 10 升/小时</p> <p>6、具有全自动控制、内置定时冲洗程序、内置 RO 膜防垢程序、手动 RO 膜冲洗开关、缺水保护、缺水报警、断电保护等功能；</p>	1 台	
25	体式荧光显微镜	<p>一、主要参数：</p> <p>1. 研究级体式镜，复消色差光学器件。</p>	1 套	进口已论证，提供厂家针对本项

		<p>*2. 平行双光路, 最佳分辨率和最佳景深, 集成双可变光阑集于一身, 既能做到大分辨率高清拍摄, 也能做到大景深调节, 找到合适景深。</p> <p>*3. 连续变倍比$\geq 16.5:1$; 变倍范围(10倍目镜1倍物镜): 分辨率$\geq 4531\text{p/mm}$, 工作距离$\geq 61.5\text{mm}$。</p> <p>*4. 放大倍数: 最大可扩展支持放大倍数$960\times$, 分辨率$\geq 9061\text{p/mm}$。</p> <p>*5. 机身抗静电表面涂层$<10110\text{hm/厘米}^2$, 放电时间<2秒从1000V至100V。</p> <p>*6. 三目镜筒, 瞳距$50\sim 105\text{mm}$之间可调, 100%分光, 配$10\times/23$目镜, 可曲光, 视场$\geq 23\text{mm}$。</p> <p>*7. 1.0倍平场复消色差物镜, 变倍范围: $7.3\times\sim 120\times$, 视野$31.5\text{mm}\sim 1.92\text{mm}$。</p> <p>*8. 透射光照明: 超薄透射光底座具备自动对比度优化功能, 可通过LED技术实现大视场的均匀照明。拥有Rottermann Contrast™照明、明场及暗场照明方式。</p> <p>*9. LED反射光光源: 环形光, 40个高亮度LED光点; 5600K色温, 50000小时寿命; 可选全环、$1/2$环、$1/4$环、$1/8$环分段照明。</p> <p>10. 100W荧光光源。</p> <p>11. 荧光滤片组: FiltersetETDAPI、FiltersetETGFP。</p> <p>*12. 500万物理像素彩色CCD成像系统, 与显微镜同一品牌;</p> <p>(1)像素大小$\geq 3.4\mu\text{m}\times 3.4\mu\text{m}$;</p> <p>* (2)色深$\geq 36\text{bit}$</p> <p>(3)芯片尺寸$\geq 2/3"$ $8.7\text{mm}\times 6.5\text{mm}$</p> <p>* (4)曝光时间$1\text{msec}\sim 600\text{sec}$</p> <p>* (5)制冷: 低于环境温度$20^\circ\text{C}$</p> <p>* (6)动态范围$\geq 900:1\text{dB}$;</p> <p>* (8)读出噪声: $\sigma < 4.5\text{LSB}(12\text{Bit})\text{typical}$</p> <p>(9)$2560\times 1920$分辨率下动态活图$\geq 8\sim 15$帧/秒。</p> <p>13. 软件: 带标尺、测量、注解等功能。曝光, 增益, 阴影和所有其它照相机参数可以单独设置优化图象。</p> <p>二、售后保障:</p> <p>*1. 要求免费现场安装调试及现场培训, 保修期1年以上(含一年), 终生负责维修。</p> <p>2. 生产家在兰州设有维修站及维修人员, 以便及时快捷的提供服务。(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p>		目的授权书
26	微波炉	<p>1、容积: $\geq 20\text{L}$;</p> <p>2、功率: 微波: 1180W、光波: 850W;</p> <p>3、微电脑控制方式;</p> <p>4、内胆材质: 纳米银涂层。</p>	1台	
27	单道移液器	<p>1、量程: $0.1\sim 2.5\mu\text{L}$;</p> <p>2、主要技术指标:</p>	1支	进口已论证

		<p>2.1、人体工程学设计：操作用力小，使用更加轻松；</p> <p>2.2、采用系统的高科技材质，坚固耐用，耐高温抗腐蚀；</p> <p>2.3、可整支高温高压灭菌和紫外线灭菌，操作更安全；</p> <p>2.4、四位数字体积显示，位置合理，便于移液时观察；</p> <p>2.5、伸缩式弹性吸嘴设计，防止吸头安装高高低低，确保移液气密性和均一性；</p> <p>2.6、密度调节功能，适用于不同密度的液体，通用性更广泛；</p> <p>*2.7、不准确度和不精确度： 0.1~2.5μL 最大量程的不准确度$\leq\pm 1.4\%$，不精确度$\leq 0.7\%$</p>		
28	单道移液器	<p>1、量程:0.5~10μL；</p> <p>2、主要技术指标：</p> <p>2.1、人体工程学设计，操作用力小，使用更加轻松；</p> <p>2.2、采用系统的高科技材质，坚固耐用，耐高温抗腐蚀；</p> <p>2.3、可整支高温高压灭菌和紫外线灭菌，操作更安全；</p> <p>2.4、四位数字体积显示，位置合理，便于移液时观察；</p> <p>2.5、伸缩式弹性吸嘴设计，防止吸头安装高高低低，确保移液气密性和均一性；</p> <p>2.6、密度调节功能，适用于不同密度的液体，通用性更广泛；</p> <p>*2.7、不准确度和不精确度： 0.5-10μl 最大量程的不准确度$\leq\pm 1.4\%$，不精确度$\leq 0.5\%$</p>	1支	进口已论证
29	单道移液器	<p>1、量程：2~20μL；</p> <p>2、主要技术指标：</p> <p>2.1、人体工程学设计，操作用力小，使用更加轻松；</p> <p>2.2、采用系统的高科技材质，坚固耐用，耐高温抗腐蚀；</p> <p>2.3、可整支高温高压灭菌和紫外线灭菌，操作更安全；</p> <p>2.4、四位数字体积显示，位置合理，便于移液时观察；</p> <p>2.5、伸缩式弹性吸嘴设计，防止吸头安装高高低低，确保移液气密性和均一性；</p> <p>2.6、密度调节功能，适用于不同密度的液体，通用性更广泛；</p> <p>*2.7、不准确度和不精确度： 2~20μL 最大量程的不准确度$\leq\pm 1.4\%$，不精确度\leq</p>	1支	进口已论证

		0.3%		
30	单道移液器	<p>1、量程：10~100μL；</p> <p>2、2、主要技术指标：</p> <p>2.1、人体工程学设计，操作用力小，使用更加轻松；</p> <p>2.2、采用系统的高科技材质，坚固耐用，耐高温抗腐蚀；</p> <p>2.3、可整支高温高压灭菌和紫外线灭菌，操作更安全；</p> <p>2.4、四位数字体积显示，位置合理，便于移液时观察；</p> <p>2.5、伸缩式弹性吸嘴设计，防止吸头安装高高低低，确保移液气密性和均一性；</p> <p>2.6、密度调节功能，适用于不同密度的液体，通用性更广泛；</p> <p>*2.7、不准确度和不精确度： 10~100μL 最大量程的不准确度≤±0.8%，不精确度≤0.2%</p>	1支	进口已论证
31	单道移液器	<p>1、量程：20~200μL；</p> <p>2、主要技术指标：</p> <p>2.1、人体工程学设计，操作用力小，使用更加轻松；</p> <p>2.2、采用系统的高科技材质，坚固耐用，耐高温抗腐蚀；</p> <p>2.3、可整支高温高压灭菌和紫外线灭菌，操作更安全；</p> <p>2.4、四位数字体积显示，位置合理，便于移液时观察；</p> <p>2.5、伸缩式弹性吸嘴设计，防止吸头安装高高低低，确保移液气密性和均一性；</p> <p>2.6、密度调节功能，适用于不同密度的液体，通用性更广泛；</p> <p>*2.7、不准确度和不精确度： 20~200μL 最大量程的不准确度≤±0.7%，不精确度≤0.2%</p>	1支	进口已论证
32	单道移液器	<p>1、量程：100~1000μL；</p> <p>2、2、主要技术指标：</p> <p>2.1、人体工程学设计，操作用力小，使用更加轻松；</p> <p>2.2、采用系统的高科技材质，坚固耐用，耐高温抗腐蚀；</p> <p>2.3、可整支高温高压灭菌和紫外线灭菌，操作更安全；</p> <p>2.4、四位数字体积显示，位置合理，便于移液时观察；</p> <p>2.5、伸缩式弹性吸嘴设计，防止吸头安装高高低低，确保移液气密性和均一性；</p>	1支	进口已论证

		2.6、密度调节功能，适用于不同密度的液体，通用性更广泛； *2.7、不准确度和不精确度： 100~1000 μ L 最大量程的不准确度 $\leq\pm 0.6\%$ ，不精确度 $\leq 0.20\%$		
33	单道移液器	1、量程：0.5~5mL； 2、2、主要技术指标： 2.1、人体工程学设计，操作用力小，使用更加轻松； 2.2、采用系统的高科技材质，坚固耐用，耐高温抗腐蚀； 2.3、可整支高温高压灭菌和紫外线灭菌，操作更安全； 2.4、四位数字体积显示，位置合理，便于移液时观察； 2.5、伸缩式弹性吸嘴设计，防止吸头安装高高低低，确保移液气密性和均一性； 2.6、密度调节功能，适用于不同密度的液体，通用性更广泛； *2.7、不准确度和不精确度： 0.5~5mL 最大量程的不准确度 $\leq\pm 0.6\%$ ，不精确度 $\leq 0.15\%$	1 支	进口已论证
34	移液器支架	1、保证所有移液器均直立放置，其吸嘴不会触及实验台，减少损坏和交叉污染的风险。 2、可旋转，占地面积小，存放不少于 6 个液体处理工具。 3、配备放置其他类型移液器的可互换式移液器配件，无需额外工具。 4、大型橡胶支脚，防止液体从旋转式移液器支架溅到实验台上。	2 架	进口已论证
35	电子天平	1、最大称量 620g 2、精度：0.01g 3、重复性误差：0.02g 4、秤盘尺寸：145mm 5、ABS 外壳及不锈钢秤盘 6、LCD 背光显示屏，含量程跟踪指示条 7、电源：标配 AC 适配器，或选配 4 节 AA 电池 8、通讯：可选配 RS232、USB 或以太网组件 9、功能：具有基本称重、计件称量、检重称量、百分比称量	12 台	
36	索尼摄像机	1、产品类型：4K 摄像机，光学防抖； 2、传感器类型背照式 ExmorR CMOS，传感器尺寸（1/2.5）英寸； 3、最大像素 859 万，有效像素 829 万； 4、光学变焦 20 倍，数字变焦 250 镜头； 5、镜头最近对焦距离：约 10-800mm，实际焦距 f=4.4-88mm，等效 35mm 焦距 26.8-536mm； 6、最大光圈 F2.0-3.8，滤镜直径 55mm。 7、支持 WIFI 功能。	1 台	

37	微型微距相机	<p>1、传感器类型：CMOS</p> <p>2、传感器尺寸：1/1.7 英寸</p> <p>3、有效像素：2010 万高像素</p> <p>4、光学变焦：15 倍</p> <p>5、数码变焦：4 倍，高清摄像全高清（1080）</p> <p>6、镜头类型：伸缩式可伸缩，等效 35mm 焦距 28-200mm，对焦范围广角：500mm-无穷远近拍距离广角：30mm-无穷远，最大光圈 F2.0-F5.9</p> <p>7、显示屏尺寸：3 英寸，显示屏像素：92 万像素液晶屏，实时取景，电子取景器 20 万像素，快门速度 60-1/4000 秒</p> <p>8、闪光灯类型：内置闪光范围 7m，自动曝光(P)，光圈优先(A)，快门优先(S)，手动曝光(M)</p> <p>9、混合式五轴防抖，支持 4K30P 视频录制，支持 4K 30fps 照片连拍，短片拍摄 1920×1080（全高清）：60，50，30，25fps 1280×720p（高清）：60，50，30，25fps 640×480（标清）：30，25fps 自拍功能 2 秒，10 秒</p> <p>10、存储卡类型：SD/SDHC/SDXC 卡，机身内存：87MB</p> <p>11、文件格式：图片：JPEG，RAW，MPO 视频：MPEG-4，AVCHD</p> <p>12、电池类型：锂电池续航能力 250 张（根据 CIPA 标准）</p> <p>13、产品接口：HDMI/AV 接口 USB2.0</p> <p>14、无线功能 WiFi，NFC 麦克风/扬声器立体声/单声道（另配同型号原装电池 1 块）</p>	1 台	
38	单反相机闪光灯	<p>控制：E-TTL 自动闪光、i-TTL 自动闪光、手动闪光</p> <p>模式：TTL/M/Multi</p> <p>焦距范围：18-180</p> <p>闪光指数：58，闪光次数：150-1500，闪光间隔：0.1-2.9</p> <p>色温：5600K±100K</p> <p>外部接口：热靴、PC 口</p> <p>适用电池：4 枚 AA 碱性电池或 AA 镍氢</p>	1 个	
39	自动考种分析及千粒重仪系统	<p>*1、≥500 万像素分辨率彩色数码拍摄仪，具有相机画面畸变、背光板均匀性的自动矫正特性，有效减小尺寸测量误差。拍照分析的种粒直径 1~20mm。稻种的实粒与秕谷需经风选，再分别计数分析。</p> <p>2、能大批量自动分析成像后的种粒图片。</p> <p>*3、全自动数粒速度：1200~20000 粒/分钟，数粒误差≤±0.1~0.4%，修正达 100%正确。全自动千粒重分析的精度误差：≤±0.5%。</p> <p>4、直径较小的种粒单批次考种数量在 5000-10000 粒。可根据实际需求自行创制一键自动分析向导，适用于水稻、小麦、玉米、豆类、油菜籽、瓜子、蔬菜籽等各类农作物的自动精确考种、各类粮库的虫口自动计数，以及出苗数、整齐度、均匀度分析，显示和输出计数结果。</p>	1 套	

		<p>*5、具有对被分析目标颜色、形状进行自学习和再学习，并实现自动分类的特性，以及品种比对特性。能自动测出各类粘连种粒的每粒粒形参数（长、宽、长宽比、面积、等效直径、周长等），能精准显示种粒外接矩形，并可自动排序输出，及可输出粒径分布图表。（须提供软件截图）</p> <p>6、分析过程为全程电脑控制，高效、准确、简便易用，真正一键式操作。具有被测样本条码、电子天平RS232 重量数据的自动输入接口。</p> <p>7、辅助删补：用鼠标选择增加/删除，或直接用鼠标在屏上手工计数，以确保 100%正确目标区的个性化计数：对工作区视野中任选范围或矩形范围内的计数。</p> <p>8、分析数据导出：分析图像结果可保存，自动形成总报表，统计分析结果能输出至 Excel 表，以及，以及按宽度、长度、面积等输出的排列图和测量图。</p> <p>9、配置：国产商用品牌电脑一台，I7-8565U 处理器、16G 及以上内存、256GSSD+1000G 硬盘、2G 独立显卡、14 英寸 HD 高清显示屏，具有多点触控板和指点杆双定位设备，原厂预装正版 Windows10（专业版）操作系统，3C 认证，厂家具备《信息安全服务资质》安全工程一级证书，厂家售后通过 CCCS 客户联络中心标准体系钻石五星认证并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厂家印章；全球联保服务。</p> <p>10、售后保障：要求免费现场安装调试及现场培训，保修期 1 年以上（含一年），终生负责维修。（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p>		
40	台式电脑	<p>处理器：I7-9700，内存容量：16G，硬盘容量：1T+512G 固态，系统：W10 64 位（正版 Windows10 完整专业版），显存：710 2G，显示屏：24 英寸，防菌鼠键。带无线网卡 1 个（AC1300 双频无线 PCI-E 网卡，型号 TL-WDN6280）</p>	1 台	
41	彩色打印机	<p>6 色，A3+大幅面无边距打印， 耗材印量（黑色约 2,600 页/彩色约 4,700 页），无碳粉粉尘，零臭氧排放，打印分辨率：5760x1440dpi（带有智能墨滴变换技术）， 打印黑色文本（A4）：约 2.6ipm(A4, 普通模式)*1 / 约 15ppm（A4, 经济模式）*2 打印彩色文本(A4)：约 2.6ipm(A4, 普通模式)*1 / 约 15ppm（A4, 经济模式）*2 照片（4*6 英寸）：约 45 秒（照片默认模式，无边距）*3 最小墨滴：1.5 微微升 配：照片纸（纳米 PC 千彩莲 260g）5 寸 15 包，6 寸 15 包。</p>	1 台	

42	仪器防尘罩	有机玻璃材质，大小适合，整体美观。	18个	
43	各类试剂及低值易耗品	要求见清单	1批	
44	电导率仪	<p>1、测量范围：0.00 μ S/cm ... 199.9mS/cm，0.1mg/l...199.9g/l(TDS) 0.00...100.0psu（盐度），-10$^{\circ}$C...125$^{\circ}$C</p> <p>2、准确度：\pm0.5%F.S.，\pm0.3$^{\circ}$C</p> <p>3、缓冲液组及校准4种预设标准液，10 μ s/cm;84 μ s/cm;1413 μ S/cm, 12.88mS/cm, 1点自动校准，自动识别缓冲液，内置快速操作指引标签</p> <p>4、存储数据库:99个测量数据</p> <p>5、支架:独立4孔万向支架，自带电极保护瓶放置区，自带绕线装置，自带360度X180度调整固定。</p> <p>6、显示:不小于85mm*60mm的液晶屏，带背光，背光可关闭;自带支脚，视角可调;包括测量提示符和校准提示;终点模式;温补模式与温度值;报错信息等</p> <p>7、通讯输出:RS232，可连接打印机，符合GMP标准，可实时输出数据到计算机。</p> <p>8、温度补偿:ATC & MTC，自动温度补偿、手动温度补偿</p> <p>线性：0.00%/$^{\circ}$C...10.00%/$^{\circ}$C</p> <p>参比温度：20与25$^{\circ}$C</p>	1台	
45	电子桌称	<p>1、称量范围：15kg</p> <p>2、显示分度：0.0005kg</p> <p>3、检定分度：0.005kg</p> <p>4、秤盘尺寸（mm）：300x225</p> <p>5、称重模式：基本称重、计数模式、检重模式、百分比模式、动态称重/显示保持模式、累加</p> <p>6、检重指示(LED)3xLED灯(黄、绿、红)及蜂鸣报警</p>	1台	
46	电子台称	<p>1、称量范围：150kg</p> <p>2、显示分度：0.02kg</p> <p>3、检定分度：0.05kg</p> <p>4、台面材质304不锈钢</p> <p>5、秤体材质Q235碳钢喷塑</p> <p>6、台面尺寸：420*550mm</p> <p>7、电池续航时间持续充电12小时后，可使用80小时</p>	1台	
47	紫外分光光度计	<p>1、光源：氘灯光源，无需预热</p> <p>2、单色仪：全息凹面光栅</p> <p>3、检测器：CMOS二极管阵列</p> <p>4、波长扫描范围：200-830nm，最小步进1nm</p> <p>5、光谱带宽（光谱精度）：\leq4nm</p> <p>*6、波长准确度：\pm1nm</p> <p>*7、波长精确度：\leq0.5nm</p> <p>8、吸光度测定范围：0-3A（260nm处），吸光度分辨率0.001</p> <p>*9、吸光度准确度：\pm1%（1A）</p> <p>*10、吸光度精确度：\leq0.002（A=0），\leq0.005（A=1）</p> <p>11、杂散光比例：\leq0.05%</p> <p>12、比色皿槽大小：12.5mmx12.5mm</p>	1台	进口已论证，提供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

		<p>13、比色皿类型：常规石英或玻璃比色皿（1000μl），微量比色皿（如塑料比色皿最小体积 50μl），超微量比色皿（如最小体积 1.5 μl）：</p> <p>13.1、检测体积范围：核酸 1.5 - 10 μl；蛋白 3 - 10 μl</p> <p>13.2、DNA 浓度检测范围：2.5-1500ng/μl</p> <p>13.3、检测波长范围：180 - 2000nm</p> <p>13.4、光程高度 8.5mm，固定光程长度 1mm</p> <p>13.5、背景吸光度：0.1A(230nm), 0.05A(260nm)</p> <p>13.6、*应用于核酸定量、直接 UV280 蛋白定量及比色法蛋白定量等</p> <p>14、光程高度：8.5mm</p> <p>*15、吸光度检测：单波长，多波长（最多 6 个波长）</p> <p>*16、光程长度：10、5、2、1、0.5、0.2、0.1mm</p> <p>17、预设各种常规程序，包括核酸检测、蛋白定量、菌液浓度测量、染料标记检测等。核酸检测包括预设 A260/A280 和 A260/A230 比率及纯度扫描；蛋白检测包括预设 UV280 直接检测法、Lowry 法、Bradford 法、BCA 法。</p> <p>*18、自定义检测方法：双波长检测，因子法，标准品法，标准曲线法（2-10 个标准品，3 个平行对照，线性和非线性回归、样条插值、线性插值等）</p> <p>*19、数据处理功能：SpectroZoom 缩放功能、峰值检测等</p> <p>*20、数据导出：USB 接口将数据以 Excel 格式导出、直接连接电脑或连接打印机</p> <p>*21、检测方法储存：>100 个方法</p> <p>*22、检测结果储存：>1000 个结果</p>		
48	恒温水浴锅	<p>1、温度范围：室温+5$^{\circ}$C—99.9$^{\circ}$C；</p> <p>2、测量精度：\pm0.1$^{\circ}$C；</p> <p>3、分辨率：0.1$^{\circ}$C；</p> <p>4、温度均匀度：$<$0.1$^{\circ}$C；</p> <p>5、温度波动度：\pm0.1$^{\circ}$C；</p> <p>6、工作环境：温度-5$^{\circ}$C—50$^{\circ}$C；相对湿度 35%—85%；</p> <p>7、电压范围：AC 220V\pm10%/50HZ；</p> <p>8、定时范围：0—99.9 分钟；</p> <p>9、测量修正值：-9.9$^{\circ}$C—+9.9$^{\circ}$C；</p> <p>10、操作方式：三键轻触调节；</p> <p>11、高温循环泵：流量 \geq16L/min；功率 $<$15W；</p> <p>12、PTC 陶瓷加热器，功率与温度呈负相关，有效节能。平均功率约 800W；</p> <p>13、锅胆底部管道式加热器，水电隔离，避免漏电危险；</p> <p>14、具有过载、过热保护器，避免干烧损坏，产品彩页加盖公章。</p>	1 台	
49	激光打印机	<p>功能：打印/复印/扫描，最大幅面：A4。</p> <p>无线直连打印，必备网络接口、USB 端口。</p> <p>打印速度：20 页/分钟。</p> <p>分辨率达 600600dpi。</p> <p>内存：64MB。</p> <p>最大扫描尺寸：216-297mm, 处理器速度 500Mhz, 图标</p>	1 台	

		式液晶显示屏。 配：A3（小）相纸切刀 1 个。		
50	防火门	钢制防火门，符合消防验收标准 包括安装，旧门拆除，墙面处理等。	1 套	
51	UPS 稳压电源	1、容量：1000VA/800W； 2、输入电压范围：115-300VAC，输出电压：220VAC； 3、输出精度：±2%； 4、输出频率（电池模式）：50/60Hz±0.05Hz； 5、电池电压：24VDC，后备时间：>4.5min，充电电流：1.0A； 6、电池模式<…>市电模式：0ms； 7、LED 显示负载/电量/输入/输出/运行模式。	1 台	
52	笔记本电脑	国产商用品牌，处理器：Intel i7，内存容量：8G， 硬盘容量：1T+128G 固态，系统：W10 64 位（正版 Windows10 专业版），独显 4G，显示屏：14 英寸， 无线鼠标，带无线网卡等。	1 台	

“*”为重要参数，仅作为打分项不作为废标项。

附件：各类试剂及低值易耗品清单

序号	品名	规格	数量	单位
1	100bp DNA Marker	100 次	8	支
2	DL 2000 DNA Marker	100 次	8	支
3	1Kb DNA Marker	100 次	2	支
4	BamH I	10000U	1	支
5	HindIII	10000U	1	支
8	Premix Taq	120 次	2	袋
9	RNase-Free Water	1ml×10 支	5	支
10	T4 连接酶	125000U	1	支
11	PUC19	25ug	1	支
12	HiPure Plasmid Micro Kit	100 次	2	盒
13	大肠杆菌 DH5 α 感受态细胞	100ul*20	1	套
14	TIANSeq 高保真 PCR 反应预混液	5ml	2	包
15	超强高保真 PCR 试剂盒	5ml	1	包
16	快速 DNA 提取检测试剂盒	200 次	2	盒
17	血液/细胞/组织基因组 DNA 提取试剂盒	200 次	1	盒
18	2×Taq PCR 预混试剂 II	5ml	2	盒
19	GeneGreen 核酸染料	500ul	3	盒
20	磁珠法通用型基因组 DNA 提取试剂盒	50preps	4	盒
21	相纸	A4 纳米 PC 千彩莲 260g	30	包
22	相纸	A3 纳米 PC 千彩莲 260g	5	包
23	相纸	5 寸纳米 PC 千彩莲 260g	18	包
24	相纸	6 寸纳米 PC 千彩莲 260g	7	包

一、售后服务及培训

- 1、设备经安装调试完，用户验收当天起，保修期内维修不收任何费用。所售产品提供终身维修服务和软件免费升级服务。
- 2、保质期期满后，每年至少一次免费上门巡检服务。

二、安装及售后

1、技术资料

详细的英文操作指南（公司义务提供中文操作手册），仪器维护的有关资料及质量认证

书。

2、技术服务和培训

卖方须到买方提供现场免费安装、调试设备，进行操作试验，直至运行正常，必须为仪器操作人员提供免费的操作及维护培训。仪器运转正常后可免培训费提供 2 人次和 2 人次加强培训。

设备经安装调试完，用户验收当天起，质量保证期 1 年，保修期内维修不收任何费用，所售产品提供定期仪器维护保养服务。质保期满后，每年至少一次免费上门巡检服务。

第五章 合同条款格式

备案编号：_____

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张金大师 工作室建设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HT-HXZC-2019-GK010

招标文件编号： HXZC-2019-GK010

甲 方： 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乙 方： _____

代理机构： 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_____

13	小型低温高速离心机				1	台			
14	真空干燥箱				1	台			
15	人工气候箱				1	台			
16	高速离心机				1	台			
17	迷你离心机				2	台			
18	恒温混匀仪				1	台			
19	智能脱色摇床				1	台			
20	超低温冰箱				1	台			
21	冰箱				1	台			
22	酸度计				1	台			
23	超纯水机				1	台			
24	纯水机				1	台			
25	体式荧光显微镜				1	套			
26	微波炉				1	台			
27	单道移液器				1	支			
28	单道移液器				1	支			
29	单道移液器				1	支			
30	单道移液器				1	支			
31	单道移液器				1	支			
32	单道移液器				1	支			
33	单道移液器				1	支			
34	移液器支架				2	架			
35	电子天平				12	台			
36	索尼摄像机				1	台			
37	微型微距相机				1	台			
38	单反相机闪光灯				1	个			

39	自动考种分析及千粒重仪系统				1	套			
40	台式电脑				1	台			
41	彩色打印机				1	台			
42	仪器防尘罩				18	个			
43	各类试剂及低值易耗品				1	批			
44	电导率仪				1	台			
45	电子桌称				1	台			
46	电子台称				1	台			
47	紫外分光光度计				1	台			
48	恒温水浴锅				1	台			
49	激光打印机				1	台			
50	防火门				1	套			
51	UPS 稳压电源				1	台			
52	笔记本电脑				1	台			
合同总金额		大写:							
		小写:							

注：1. 乙方严格按照上表所规定的质量、数量、价格等要求履行合同。

六、合同金额：

1. 合同总额：_____万元（小写：¥_____）

合同价格形式：_____固定总价合同_____

2. 合同总额包括货物出厂价+所有产品运输费用、装卸费用、保险、安装费、技术指导培训费、质保期内的服务费、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

七、付款方式及质保期：

1.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7 日内，乙方应向甲方递交中标金额 10% 的履约保证金，汇入甲方指定账户。

2. 按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验收并经验收合格后，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开具的

发票（完税价），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100%的货款。

3. 完成前项工作后，履约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待质保期（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结束后没有任何质量问题时，将该质量保证金无利息退还乙方。

4.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中标后不得以任何理由增加资金。

5. 质量保证期（详见第五条）：壹年，在质保期内，乙方收到甲方通知后，必须在24小时内响应，48小时赶赴现场解决问题。

八、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和验收单位：

1. 交货时间：自签定供货合同起国内产品30日历天，进口产品90日历天内交货。

2. 交货地点：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指定地点

3. 验收单位：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或委托机构

九、组成合同的文件：

1. 合同由以下文件构成，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
- (3)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通用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 (5) 投标报价表
- (6) 招标文件及补充通知（另附）
- (7) 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另附）
-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十、一般条款：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符合国家现行有效标准，并为正规制造厂商生产的合格产品，整批货物出现任何假冒伪劣产品，甲方有权拒付全部货款，并且有权对因此产生的损失和不良影响向乙方索赔。

2. 乙方承担交货前的一切责任和费用。

3. 甲方在交货地点验收，如发现损坏、缺件等问题，由乙方负责。

4. 若货物存在质量问题或缺陷，乙方负责货物质保期内的48小时内免费更换。

5. 乙方所提供货物的规格与材质应与采购要求一致，不一致视为产品不合格。
6. 乙方在发运货物时需提供相应的技术文件、包括操作手册，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等。
7. 乙方凭合同向甲方供货，未见合同供货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8. 货到验收合格前所发生的运输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9. 违约责任：乙方应依据合同规定时间按时交货，否则，每延误一日，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格 0.5%的违约金。乙方交货延误超过 1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乙方必须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10. 质量验收：
 - 1) 货物验收甲方应当在乙方通知验收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合格后在验收单上签署“验收合格”字样，逾期验收视为验收合格。
 - 2) 甲方在验收中发现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和验收标准或有异议时，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三天内给予答复，并负责处理，若需送法定质检部门检验，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如发现货物质量严重不符合质量要求的，甲方可通知乙方停止供货，解除合同。

十一、经济责任：

（一）乙方责任：

- 1)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交付的货物全部或部分不符合合同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货物，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拒收货物价款总额 5%的违约金。
- 2) 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时，甲方同意利用的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乙方负责包退包换。由于上述原因导致延误交货时间的，每延误一日，供应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物价款总值的 5%向甲方偿付违约金。
- 3) 乙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日期交货，每逾期一日，乙方必须向甲方支付逾期交货部分货物总额 5%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30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4) 乙方提供的不符合质量要求的货物超过本合同总量的 10%时，视为整批货物不合格。

（二）甲方责任

甲方无正当理由，中途退货或拒绝收货，应向乙方支付退货部分货款总额 5%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运输费用。

十二、合同解释：

如合同条文存在歧义，《合同法》又无明文规定，依照交易习惯和采购当事人订立合同的目的做合理并且善意的解释，以维护交易安全和交易秩序。

十三、合同的解除和变更：

1. 合同生效后、除不可抗力外，不得解除和无效变更。若因国家计划改变、或设计变更确需解除或变更合同时，要求变更的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对方在接到通知 15 日内给予答复，逾期未答复则视为已同意。

2. 变更或解除合同，所造成的损失由提出方负责。

十四、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的相关条款执行。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提请仲裁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乙方各两份，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即行生效。

2. 合同生效后，双方都应严格履行合同，如出现问题应按照《经济合同法》等有关规定办理。

3.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以下无正文）

（此页为签字页，以上无正文）

<p>甲 方：（盖章）</p> <p>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段家滩路 425 号</p> <p>电 话：0931-4678931</p> <p>邮 编：730020</p>	<p>乙 方：（盖章）</p> <p>地 址：</p> <p>电 话：</p> <p>邮 编：</p>
<p>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p> <p>签字日期： 年 月 日</p>	<p>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p> <p>签字日期： 年 月 日</p>
<p>开户行：农行兰州市段家滩支行</p> <p>账 号：27034401040000317</p> <p>税 号：12620000438003046T</p>	<p>开户行：</p> <p>账 号：</p>
<p>代理机构：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盖章）</p> <p>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街道平凉路 282 号天润大厦 10 楼</p> <p>项目负责人：</p> <p>签字日期： 年 月 日</p>	

二、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1. 术语定义

本政府采购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政府采购合同”指供需双方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供需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政府采购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政府采购合同价”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1.3 “服务”指政府采购合同服务清单（同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及其附表，下同）所规定的服务内容。

1.4 “甲方”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中所述取得产品和服务的采购单位。

1.5 “乙方”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中所述提供产品和服务的中标人。

1.6 “检验”指甲方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标准对乙方所提供服务的检测和查验。

1.7 “检验合格证书”指检验完成后由甲方的最终用户和乙方双方签署的检验合格确认书。

1.8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验收报告单”指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合同履行验收意见书形成反映采购单位和组织验收机构意见的文件。

1.9 “天”指日历天数（如无特别说明）。

1.10 “保修期”指自《政府采购合同履行验收报告单》签署之日起，乙方以自担费用方式保证政府采购合同服务正常运行的时期。

1.11 “第三人”是指本政府采购合同双方以外的任何中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或其它经济组织。

1.12 “法律、法规”是指由中国各级政府及有关部门制定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规章及其它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1.13 “招标文件”指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招标文件。

1.14 “投标文件”指乙方按照采购代理机构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和递交，并最终被评标委员会接受的投标文件。

2. 技术规范与服务内容

2.1 投标服务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如果有的话）相一致。若无相

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识及规范为准。

2.2 投标服务的服务内容应与招标文件规定服务内容及投标文件中的项目要求及投标响应表一致。

3. 知识产权

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本政府采购合同项下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如果发生此类问题，乙方负责交涉、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3.2 乙方应保证所供服务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

3.3 乙方保证，乙方依据本政府采购合同提供的服务及相关的软件和技术资料，乙方均已得到有关知识产权的权利人的合法授权，如发生涉及到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争议，乙方负责交涉、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4. 完成方式

乙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完成服务。

5. 付款

5.1 政府采购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5.2 在乙方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的规定履行服务后，甲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和条件付款。

6. 附带（伴随）服务

6.1 附带（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括在合同价格中，甲方不再单独地进行支付。

6.2 附带（伴随）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6.2.1 实施或监督所供服务的现场组装和/或启动；

6.2.2 实施服务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

6.2.3 为所供服务提供详细的使用和维护手册；

6.2.4 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供服务实施运行或监督或修理，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6.2.5 在项目现场对所供服务的组装、启动、运行、维护和对甲方人员进行培训。

7. 质量保证期

7.1 以招标文件中的规定为准，如果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优于招标文件规定，则以投标文件为准。

7.2 如果招标文件没有特别要求，以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提交的服务承诺为准。如果上述文件规定有不一致之处，以对甲方有利的为准。

8. 质量保证

8.1 乙方应保证政府采购合同项下所供服务是由乙方提供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规范 and 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质量、性能和技术规范等要求。

8.2 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完整的售后服务。

8.3 如果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本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响应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负担，并且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利不受影响。

8.4 根据甲方按相关检验标准，发现服务的质量或性能与政府采购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服务是存在缺陷（包括前置的缺陷等），甲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部分。

9. 检验和验收

9.1 完成服务后，甲方或采购中心/代理机构（由具体项目决定）应在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在“政府采购合同履约验收报告单”上签字。“政府采购合同履约验收报告单”将作为申请付款文件的一部分。

9.2 服务保修期自《政府采购合同履约验收报告单》签署之日起计算。

10. 来源地

10.1 本条所述的“来源地”是指提供服务的来源地。服务的来源地有别于乙方的国籍。

11. 技术服务和保修责任

11.1 乙方对政府采购合同服务的质量保修期，以招标文件中的规定为准，如果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优于招标文件规定，则以投标文件为准。

11.2 投标单位应按如下内容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

11.2.1 在服务期间，由于服务等造成某些指标达不到要求，乙方须更换或进行修复。

11.2.2 保修期内，乙方提供电话、电子邮件、Web、现场服务等方式的技术支持，对用户的现场服务要求，乙方必须按投标文件做出的承诺进行响应。

11.2.3 保修期内，乙方应投标时的承诺提供相关服务。

11.2.4 乙方必须为维修和技术支持所未能解决的问题和故障提供正式的免费升级方案和升级服务。在质保期内，乙方有责任解决所提供的投标服务和软件系统的任何问题；在质保期满后，当需要时，乙方仍须对因投标服务本身的固有缺陷和瑕疵承担责任。

11.2.5 乙方不能满足以上要求，采购单位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

12. 违约责任

12.1 如果乙方未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要求提供服务；或乙方未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任何其它义务时，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违约通知书，乙方应按照甲方选择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承担赔偿责任：

12.1.1 在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服务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12.1.2 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用符合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服务以达到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要求，乙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 risk。此时，相关服务的质量保修期也应相应延长；

12.1.3 甲方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政府采购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此时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12.2 如果乙方在收到甲方的违约通知书后10日内未作答复也没有按照甲方选择的方式承担违约责任，则甲方有权从尚未支付的政府采购合同价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赔偿要求。

12.3 延期服务的违约责任

12.3.1 除本合同条款第 13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每周未提供服务费用的 0.5% 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未提供服务的合同价格的 5%。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有权解除政府采购合同。

12.4 以上各项交付的违约金并不影响违约方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各项义务。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乙方和甲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政府采购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的责任。因乙方或甲方先延误或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而后遇不可抗力情形除外。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双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它事项。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争端的解决

14.1 甲方和乙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政府采购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政府采购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 10 天内仍不能解决，可向有关政府采购项目操作机构或监管部门提请调解。

14.2 如果调解不成，双方中的任何一方可向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3 因政府采购合同部分履行引发诉讼的，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政府采购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5. 违约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15.1 在甲方因乙方违约而按政府采购合同约定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起作用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政府采购合同。

15.1.1 如果乙方未能在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15.1.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15.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政府采购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履行服务类似的服务，乙方应对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乙方应继续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5.3 如果甲方违约，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6. 政府采购法对政府采购合同变更终止的规定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指供需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政府采购合同转让和分包

除招标文件规定,并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和分包或全部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政府采购合同义务。

18. 适用法律: 本政府采购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19. 政府采购合同生效

19.1 本政府采购合同在甲方、乙方、代理机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公章后生效。

19.2 本政府采购合同一式陆份,甲方、乙方各执贰份,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

20. 政府采购合同附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政府采购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0.1 招标文件;

20.2 招标文件的更正公告、变更公告;

20.3 中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

20.4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20.5 中标通知书;

20.6 政府采购合同的其它附件。

上述政府采购合同附件如果有不一致之处,以日期在后的为准。

第六章 附件

- 附件 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 附件 2 评分指引表格式
-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 附件 4 法人授权函格式
- 附件 5 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格式
- 附件 6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函格式
- 附件 7 报价一览表格式
- 附件 8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 附件 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 附件 10 优惠条件承诺书格式
- 附件 11 商务偏离表格式
- 附件 12 投标函格式
- 附件 13 保证金缴纳证明文件格式
- 附件 14 项目业绩一览表格式
- 附件 15 财务状况一览表格式
- 附件 16 技术偏离表格式
- 附件 17 交货进度安排表格式
- 附件 18 产品质量保证与服务承诺函格式
- 附件 19 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
- 附件 20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格式
- 附件 21 投标保证金特殊情况延长退还时间承诺函格式
- 附件 2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确认书格式
- 附件 23 没有重大违法、失信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 附件 24 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 附件 25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附件 26 其他未列明表格请投标人自拟

附件 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张金大师
工作室建设项目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张金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HXZC-2019-GK010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文件书脊格式

项目编号：
XX

项目名称：
XX

投标人名称：
XX

投标文件封装信封封面格式

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张金大师工作室建 设项目

（正本/副本/电子版本）

项目名称：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张金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HXZC-2019-GK010

包 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请勿于 201X 年 X 月 X 日 X 时 X 分前启封！

开标信封封面格式

请按以下内容填写开标信封抬头，并将黑框剪下，贴在开标信封外面，除非特殊情况，否则不要更改信封格式：

致：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包 号：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时 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请勿于 201X 年 X 月 X 日 X 时 X 分前启封！

注：此开标信封内封装：开标一览表、投标保证金缴纳凭据复印件单独提交。

附件 2 评分指引表格式

评分指引表

指引内容		相应内容	相应内容位置
指引部分名称及代号			
“资格及符合性检查” 根据招标文件如实填写	资格	1	见投标文件__页
		2	见投标文件__页
	符合性	1	见投标文件__页
		2	见投标文件__页
综合评分 根据招标文件评分办法如实填写	报价得分	1	报价表
		2	分项报价表
		3	小微企业证明文件
	
	商务得分	1	
		2	
		3	
		4	
		...	
	技术得分	1	
		2	
		3	
		4	
		...	

注：1. 资格性及符合性检查请在本表写明投标文件中的响应位置。

2. 综合评分部分分为报价打分、商务打分和技术打分，请在本表写明投标文件中的响应位置。

3. 本表应在投标文件首页位置，以便审阅。

附件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_____（姓名、性别、年龄）在我单位任_____（职务名称）职务，
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授权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4 法人授权函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本授权函声明：_____（投标人全称）任命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公司的授权代表人，参与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投标活动，以投标人的名义签署投标文件、签署合同等和全权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_____日历天，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_____

授权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被授权人姓名（签字或印章）：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p>粘贴法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p>	<p>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p>
------------------------	--------------------------

（如法定代表人投标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附件 5 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格式

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致：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本公司承诺，（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在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行贿等经济犯罪，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果我公司提供的承诺不实，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招标，我公司无条件接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给予处罚并承担相应的责任，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我单位全部承担。

特此申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6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函格式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函

致：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此次投标，并在此声明，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包括一切技术资料、技术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项目招标过程中（包括开评标、中标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过程）发现我公司产品（或服务）与投标响应（文件）不一致，或发现我公司提供了不真实的投标文件（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的取消中标资格、罚没保证金等决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7 报价一览表格式

(一)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价(万元)	投标总价(万元)	交货期(天)	投标保证金(元)	备注
1							
2							
3							
报价合计	(大写)：_____万元整，(小写)：¥_____						
企业类型	本投标企业为_____ (小型、中型、大型) 企业						

注：1. 本投标总价是完成本项目所有的费用（包括所需货物、检测、保险、利润、税金、劳保统筹、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优惠率、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2. 所有价格系用人民币表示。

3. 如果单价汇总金额与总价金额不一致时，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货物明细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品牌	生产厂家	国别	数量	单价	合计	质保期	备注
投标总报价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 备品备件 (易损件) 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图号	材质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生产厂家	备注
1										
2										
3										
4										
5										
...										

投标人名称 (公章) : 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 _____

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8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按投标形式选择填写）：

（1）本公司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2）本公司为代理商，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后附制造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0 优惠条件承诺书格式

优惠条件承诺书

致：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经仔细阅读你们的招标文件，对所投项目向贵单位特作如下优惠条件承诺：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1 商务偏离表格式

商务偏离表

序号	商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页码
1	投标报价				
2	投标货币				
3	投标保证金				
4	投标有效期				
5	交货期				
6	质保期限				
7	签字盖章				
8	投标文件份数				
...	...				

说明：

应对照招标文件资质要求，逐条说明对招标文件商务条款要求的实质性响应和偏离。投标人在招标过程中必须提供原件以备核查。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招标文件要求，将导致投标无效。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2 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致：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依据已获取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文件编号）的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认真研究上述文件，决定参加此次投标。我方提交投标文件正本_____份、副本份、电子文档_____份并保证其真实性。我方愿承担该项目的实施和保修任务，履行招标文件中对中标单位的要求和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同时我方郑重做出如下声明：

1. 我方完全接受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责任、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无其他不明事项。
3. 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4.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中标通知书》要求签订、履行合同，承担责任、义务。
5.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 90 天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我方将受此约束。

6. 我们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一切资金往来请使用以下账户：

户 名：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8. 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使用以下地址：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3 保证金缴纳证明文件格式

保证金缴纳证明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付款人	户名		
	账号		
	开户行		
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_____整（小写¥_____ .00）		
联系人		联系电话	
<p>保证金缴纳凭据复印件粘贴处（加盖骑缝公章）</p>			

特别说明：

1. 付款人名称必须和投标单位名称完全一致，否则将视为无效保证金；
2. 此证明作为保证金交纳和退付的唯一凭据，若因投标人提供的财务信息有误而导致保证金无法退付，招标代理机构不负任何责任。

附件 15 财务状况一览表格式

财务状况一览表

一、开户银行情况

开户银行	名称:	
	地址:	
	电话:	联系人:
	传真:	职务:

二、近一年的资产负债情况

财务状况 (单位)	近一年 (应分别明确公元纪年)
	2018 年
1. 总资产	
2. 流动资产	
3. 总负债	
4. 流动负债	
5. 税前利润	
6. 税后利润	

注：后附最近一年经过会计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和现金流量表，以财务审计报告为准！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6 技术偏离表格式

技术偏离表

(后附供所投产品的样本、说明书等技术资料)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技术偏离情况					
序号	分项工程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规格	投标实际情况	偏离情况	页码
1					
2					
3					
...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必须按招标文件技术指标的内容对此表逐条详细填写，未逐条详细填写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2. 投标人不能简单复制招标文件的技术参数（规格）条款作为投标规格的应答，应按投标产品填写真实技术参数值，并提供证明材料，没有证明材料佐证的“正偏离”、“无偏离”，评标委员会评审中将不予认可，并可判定投标产品对该条款的投标响应为“负偏离”；若投标人仅是简单复制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作为投标规格的应答，且未能提供有关证明材料证明其响应的真实性，评标委员会将判定该投标为无效投标。同时，未提供或未能有效提供所投产品的证明文件，不能有效说明其性能、技术参数、质量或无法保证质量以及导致评审专家理解上的误差，由此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3. 应详细说明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家、商标、规格、详细技术参数、功能、使用方法和详细的供货配置清单；并说明与招标文件要求的符合性。
4. 设备的质量标准、检测标准、是否符合国家规范及相关认证等。
5. 外购或协作加工零、部件生产厂（如果有的话）。

附件 17 交货进度安排表格式

交货进度安排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交货顺序	名称级别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数量	进度	备注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8 产品质量保证与服务承诺函格式

产品质量保证与服务承诺函

（投标人名称）在此承诺：

关于贵方_____年____月____日就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张金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投标（采购文件编号：HXZC-2019-GK010）事宜，我公司作为投标人，作如下保证：

保证所有提供的货物均为符合国家标准，完全响应贵方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要求并在规定的时间内交付使用，如质量检验不合格，愿无条件退货，并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9 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

售后服务承诺书

（投标人名称）在此承诺：

我企业对本次招标项目 （HXZC-2019-GK010） 提供的 （货物名称） 均符合技术要求，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我方所制作的招标相应文件的技术规格完全属实，所供产品为检验合格产品。如质量检验不合格，愿无条件退货，并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在产品保修期内，免费维修与更换故障/缺陷部件的期限为投标人收到采购人通知后，生产厂家必须在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赶赴现场进行维修。

我已认真阅读并同意所有售后服务条款，产品售后服务造成的后果完全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售后服务人员配备表

投标人应详细说明售后服务保证内容，出现故障响应时间及售后服务人员情况，并填写下表：

投标人（电话、地址、联系人）
现行售后服务的主要内容：（可附宣传材料）
售后服务人员简历： （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学历、专业、联系电话及相关项目的售后服务工作经历）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0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格式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致：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_）采购活动，我方在参与竞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或更改（正）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并承诺参与竞标后不再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条款提出质疑或异议。

特此申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1 投标保证金特殊情况延长退还时间承诺函格式

投标保证金特殊情况延长退还时间承诺函

致：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项目编号为（HXZC-2019-GK010）的_____采购项目
的招标采购，我方承诺，若出现特殊情况，同意你方延长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时间。特
别情况包括牵涉质疑投诉（包括质疑投诉或被质疑投诉）、采购人验收要求、监管部门
要求、不能在规定时间内确定中标（成交）投标人的其他特殊情况。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2 招标代理服务费确认书格式

招标代理服务费确认书

致：甘肃华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服务费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中：“全面放开以下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的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实行市场调节价”的规定及此类项目招标代理市场价格确定。（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价×1.5%），我单位同意本次项目编号为（HXZC-2019-GK010）的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张金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的招标采购，招标服务费向中标人收取。

若我单位中标，将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收费标准向贵单位支付本次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3 没有重大违法、失信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没有重大违法、失信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做出以下郑重声明：

- 一、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二、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任何重大违法记录。
- 三、我公司没有被列入各监管部门及“信用中国”等平台列入负面管理清单。

若发现我方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4 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 25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附件 26 其他未列明表格请投标人自拟

附 录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第二十二条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采购人可以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的特定条件，但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

第十七条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五)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采购项目有特殊要求的，投标人还应当提供其符合特殊要求的证明材料或者情况说明。

三、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失信行为联合惩戒和联合惩戒措施

1. 联合惩戒对象

有以下六种情形之一的，属于联合惩戒对象。

- （一） 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二） 农资领域严重失信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 （三） 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
- （四） 海关失信企业；
- （五） 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
- （六） 涉金融严重失信人。

2. 联合惩戒措施

符合联合惩戒对象的相关失信企业和责任主体采取以下惩戒措施。

- （一） 依法限制参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
- （二） 依法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三） 依法限制参与国有企业资产、国家资产等国有产权交易。

3. 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失信行为联合惩戒对象和联合惩戒措施。

对于被司法部门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存在其他失信行为的个人或单位（包括以失信被执行人为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单位），依法限制其参与政府投资项目或主要使用财政性资金项目，限制其从事土地、矿产等不动产资源开发利用，限制其参与国有企业资产、国家资产等国有产权交易，限制其参与药品及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和阳光采购活动。对失信被执行人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由评标（评审）委员会取消其投标资格或直接废标。

四、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

财库〔2011〕181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了《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附件：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第一条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符合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产品、服务、信誉较好的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一）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二）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第三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阻挠和限制中小企业自由进入本地区和本行业的政府采

购市场，政府采购活动不得以注册资本金、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投标人的规模条件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第四条 负有编制部门预算职责的各部门（以下简称各部门），应当加强政府采购计划的编制工作，制定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具体方案，统筹确定本部门（含所属各单位，下同）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在满足机构自身运转和提供公共服务基本需求的前提下，应当预留本部门年度政府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组织采购活动时，应当在招标文件或谈判文件、询价文件中注明该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采购。

第五条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招标文件或者谈判文件、询价文件中作出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

第六条 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3%的价格扣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本办法第四条、第五条规定的扶持政策。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第七条 中小企业依据本办法第四条、第五条、第六条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第八条 鼓励采购人允许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大型企业依法向中小企业分包。

大型企业向中小企业分包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额。

第九条 鼓励采购人在与中小企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时，在履约保证金、付款期限、付款方式等方面给予中小企业适当支持。采购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采购资金。

第十条 鼓励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引入信用担保手段，为中小企业在融资、投标保证、履约保证等方面提供专业化的担保服务。

第十一条 各级财政部门和有关部门应当加大对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的培训指导及

专业化咨询服务力度，提高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的能力。

第十二条 各部门应当每年第一季度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本部门上一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具体情况，并在财政部指定的政府采购发布媒体公开预留项目执行情况以及本部门其他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情况。

第十三条 各级财政部门应当积极推进政府采购信息化建设，提高政府采购信息发布透明度，提供便于中小企业获取政府采购信息的稳定渠道。

第十四条 各级财政部门会同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建立健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有关制度，加强有关政策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各部门负责对本部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各项工作的执行和管理。

第十五条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和投诉处理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第十六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依照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处理。

第十七条 本办法由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本办法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五、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

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

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局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民政厅（局）、残疾人联合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民政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依照《政府采购法》、《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就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通知如下：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中标、中标人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采购人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或者服务，因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需要，依法履行有关报批程序后，可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

五、对于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集中采购机构可直接纳入协议供货或者定点采购范围。各地区建设的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等应当设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专栏。鼓励采购人优先选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六、省级财政部门可以结合本地区残疾人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细化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条件的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可通过上述措施予以支持。各地制定的有关文件应当报财政部备案。

七、本通知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2017 年 8 月 22 日